

# 108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通訊投票)紀錄

時間：109 年 3 月 10 日（星期二）至 3 月 16 日（星期一）

主席：焦傳金教務長

出席人員：（詳出席人員名單）

紀錄：林嘉怡

## 壹、報告事項

一、教務處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工作報告。 - 附件 1

貳、確認 108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紀錄。 - 附件 2

## 參、審議事項

（以下師培中心四個提案均依據教育部師培相關法規或函示修正，並以維護學生權益為原則，其中事涉專門課程修正者，均請培育系所提供修正意見，如本次化學專長課程修正案，係因修習化學科學生反應修課問題，中心依學生意見請化學系、化學工程學系、材料科學工程學系、生醫工程與環境科學系提供修正意見後，經化學專長專門課程討論會議通過；體育專長課程修正案係配合體育學系更改系名與調整課程提出，業經體育系系課委、系務、教育學院課委與師培中心會議通過。

另專業課程修正與教育學程修習相關規範等，亦經各教程老師與師培系所依據教育部規範據以規劃與會議討論修訂。

本次所提四案因適用目前在學師資生與 109 學年度起師資生，修訂程序須經中心會議、續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再報部備查後始能實施，敬請委員支持。）

一、案由：本校「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修正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師資培育中心） - 附件 3

說明：

（一）為利 108 與 109 學年度師資生招生與修課適用，須於本(109)年 4 月前報部備查以維護學生權益，爰修正本校「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自然科學領域化學專長」與「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健康與體育領域體育專長」等三項課程。

（二）主要修正內容如下：

1、本校「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

(1) 新增教育實踐類四門課程。

(2) 為增加授課老師課程內容規劃彈性，刪除《教育議題專題》備註欄「含生涯規劃以及技職教育訓練(各至少 9 小時)」字樣；刪除教育實踐類備註欄「中等學校教育見習」為 2 學分隔週上課 4 小時之課程之字樣。

2、本校「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自然科學領域化學專長」：

(1) 放寬學生選課彈性，於領域內跨科課程-物理專長類別將「普通物理二」、「普通物理A二」與「普通物理B二」原選修改為必修，學生可從必修課程中任選至少8學分。

(2) 修正後之課程表適用於108學年度(含)起之師資生。

3、本校「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健康與體育領域體育專長」：

(1) 配合109學年度起體育學系系名改為運動科學系，申請變更培育系所名稱以維護學生權益。

(2) 「運動與營養」改課名為「運動營養學」、「棒(壘)球一」、「棒(壘)球二」分列課程為「棒球一」、「棒球二」、「壘球一」、「壘球二」。

(3) 放寬學生選課彈性，調整部分課程必選修屬性與修課規範。

(三) 課程表(草案)及修正對照說明請參見附件3。

(四) 本案經師培中心109年3月3日108學年度第6次中心會議通過，復經本會議通過後，報請教育部備查後實施。

**決議：通過(71票同意，1票不同意)。**

二、案由：本校「教育學程修習辦法」修正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師資培育中心) - 附件4

說明：

(一) 為利107學年度起師資生修習教育學程適用，須於本(109)年4月前報部備查以維護學生權益，爰提本修正案。

(二) 旨揭辦法已於108年12月16日清南大師培字第1089008298號函報部備查，復依據109年1月16日教育部臺教師(二)字第1080184495號回函(說明二)修訂。

(三) 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4。

(四) 本案經師培中心109年3月3日108學年度第6次中心會議通過，復經本會議通過後，報請教育部備查後實施。

**決議：通過(73票同意，0票不同意)。**

三、案由：本校「培育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實施要點」與幼教系「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抵免與資格認定要點」修正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師資培育中心) - 附件5

說明：

(一) 為利目前在學師資生與109學年度師資生修課與學分抵免適用，須於本(109)年4月前報部備查以維護學生權益，爰提本修正案。

(二) 旨揭本校「培育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實施要點」，已於108年8月14日清南大師培字第

1089005206 號函報部備查，復依據 108 年 10 月 14 日教育部臺教師(二) 字第 1080119636 號回函(說明二)修訂。

(三) 旨揭幼教系「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抵免與資格認定要點」係依 108 年 11 月 25 日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系科申請培育幼兒園教保員審認注意事項修正草案研商會議之議程及紀錄、108 年 12 月 18 日「研商培育幼兒園教保員審認注意事項修正草案之會議紀錄修訂。

(四) 修正草案及修正對照說明請參閱附件 5。

(五) 本案經師培中心 109 年 3 月 3 日 108 學年度第 6 次中心會議通過，復經本會議通過後，報請教育部備查後實施。

**決議：通過（73 票同意，0 票不同意）。**

四、案由：幼教系 109 年度師資職前課程填報資料（教保專業課程填報資料）報部清冊，提請審議。（提案單位：師資培育中心）- 附件 6

說明：

(一) 為利 109 學年度師資生修課適用，須於本(109)年 4 月前報部備查以維護學生權益，爰提本修正案。

(二) 本案依國內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認可辦法修正草案、教保專業課程設置基準規定填報資料。

(三) 報部清冊請參見附件 6。

(四) 本案經師培中心 109 年 3 月 3 日 108 學年度第 6 次中心會議通過，復經本會議通過後，報請教育部備查後實施。

**決議：通過（73 票同意，0 票不同意）。**

## 108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紀錄

時間：108年12月26日（星期四）上午10時10分

地點：校本部綜二館 8樓會議室

主持人：戴念華教務長

出席人員：（詳簽名單）

紀錄：林嘉怡

## 壹、報告事項

一、教務處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工作報告。（報告人：戴念華教務長）- 附件 1

- （一）教學獎勵補助：108 年度獎勵獲獎勵人數共 302 人（523 人次），獎勵總額約 823 萬元。其中「符合英語授課獎勵標準，且教學意見分數平均達 4.30 以上」之教師共 187 人，該款合計獎勵約 280 萬元。獎勵金已撥入教師帳戶，並將發送教務長親筆簽名致感謝信函予各獲獎勵教師。
- （二）為鼓勵各院開設通識課程，109 年度擬由教務處控管研究生獎助學金部份經費支應，目前規劃各院於 108 學年度每個學期專任教師支援開授通識課程達 3 門者補助 15 萬元，惟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末達 3 門課，但第 2 學期達 3 門課則補助 10 萬元，預計 109 年 4 月經費核發各學院，先行試辦一年；惟開課之模式，請通識中心以邀請開課之方式進行。
- （三）第 64 屆教育部學術獎：已通知各學院請於 12 月 26 日前提送推薦，各推薦單位每一類科推薦申請人至多以 3 人為限。若各類科推薦超過 3 人時，循例逕送 109 年 1 月 9 日校教評會審議。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投件。
- （四）教育部推動學位證書數位化，若進行順利最快明(109)年 1 月畢業生可申請核發。本校數位學位證書與紙本學位證書版型相同，為數位加密(Hash)產生的 pdf 證書，有需要的學生可於辦理畢業離校時至註冊組申請，申請費用 100 元，學生申請繳費後 3 個工作天可進校務資訊系統下載檔案。學生於求職或申請國內外學校時，可提供數位學位證書檔案代替紙本學位證書，業界或學校可登入教育部驗證網站將檔案進行驗證。
- （五）檢視 107 學年度全校學生成績評等，發現少數教師對全班學生成績評分過高，有全班成績皆在 90 分以上、以及全班學生評分同分（皆為 93 分）的情況，恐無法真實呈現學生學習情況。未來如有類似情況，擬請教師於系/所務會議報告說明評分依據，再請系所回報教務處。
- （六）2020 年高中教師清華營 109 年 1 月 20 日(一)~22 日(三)。本年度主題講座為「核心素養」，slogan 為「核心素養-終身學習者的核心素養—自發·互動·共好」。今年有海外教師 14 名報名參加(來自香港、印尼、泰國、越南、菲律賓等地區國家)，期能有助境外學生招生。
- （七）自 2015 年開始辦理「馬來西亞獨中交流計畫」，邀請馬來西亞獨中校長、副

校長來訪本校，經由活動及校園參訪深入瞭解清華，並推薦該校優秀學子以「僑生推薦管道」或「僑生個人申請管道」入學，成效良好。擬於 2020 年擴大為「東亞地區高中交流計畫」，以清華學院「國際學士班」招生重點區域（如：日、韓、印尼、越南等地）為核心，邀請該地區華校或辦學優良高中校長或副校長來訪，預計邀請 20 名師長。

- (八) 已於 11 月 29 日通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課教師可上網維護課程大綱，並副知所屬系所。本次為首次施行課程大綱維護應於第 1 次選課開始日前完成，迄今（108 年 12 月 26 日）已有 96% 完成上傳，希望 109 年 1 月 2 日前全數完成，請各單位協助提醒教師。
- (九)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公布於校務資訊系統，提供教師上網查詢；全校填卷率 44.8%，全校均標 4.62，全校平均 4.46。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填卷日期自 12 月 13 日起至 109 年 1 月 5 日止。
- (十) 教發中心 108 年辦理 2 場次「全英語授課精進課程」Academic Teaching Excellence (ATE)，透過英國文化協會辦理短期密集課程，從教學法入門，至教學實務運用及教學演示回饋，有效協助非教學領域專長教師了解更多教學原理與教學方法，並開放博士班學生參加，規劃於 109 年度再次開課。
- (十一) 華語中心持續開設華語正規班，提供校外外國學生密集華語訓練及中文先修平台，以銜接未來在台就讀學位進修之管道，配合招策中心及清華學院國際學士班海外招生，期能有助吸引優秀外籍學生來校就讀。
- (十二) 跨院國際博士班學位學程 109 學年度新增「醫學組」，招收具有醫學士學位之醫師從事跨領域研究。另本校規劃向教育部申設 110 學年度成立學士後醫學系及學士後中醫學系，12 月 27 日將邀請臺大醫院新竹分院教學研究部柯政昌主任、並邀集各學院院教評代表，舉行聘任醫師師資工作坊，研擬本校聘任醫師師資作法。建議各院系所聘任醫師師資，可考慮以合聘方式（較為彈性）。
- (十三) 原住民族科學發展中心於 108 年 1 月成立、隸屬於教務處，建立以原住民族傳統文化中的自然智慧為基礎的原住民族科學教育實踐與發展的平台。並籌設興建「泰雅竹屋」與總務處合作討論中。根據教育部審查委員意見修正，規劃書與經費表已提送教育部。

## 貳、確認 108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紀錄。- 附件 2

決議：無異議通過。

## 參、核備事項

- 一、案由：本校「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學生修讀輔系辦法」修正案，提請核備。  
（提案單位：註冊組）-附件 3-1、3-2

說明：

- (一) 依 108 年 10 月 24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提案八及九決議修訂。
- (二) 修正對照表如下，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3-1、3-2。
- (三) 本修正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決議：同意核備。**

**其他建議：有關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可否加修其他碩士在職專班為雙主修或輔系，以及相關收費方式，請註冊組與綜合教務組再做研議。**

「國立清華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第 2 條條文修正對照表

本次修正條文	前次修正條文	說明
<p>第二條 學士班(本法除有特別規定外，皆含院學士班)學生，前兩學期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GPA) 3.40 以上，或每學期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十以內，得申請修讀本校及他校其他學系(班)學士班為雙主修。但院學士班學生不得加修本校其他院學士班為雙主修。</p> <p>碩士班(本法皆含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得申請修習本校及他校其他系(所、班)碩士班為雙主修。但本校一般日間碩士班學生不得申請修習本校碩士在職專班為雙主修；<u>本校碩士在職專班學生不得申請修習本校一般日間碩士班為雙主修。</u>博士班學生得申請修習本校及他校其他系(所、班)博士班為雙主修。其申請條件由各系、所、班自訂，經系、所、班會議通過後實施。</p>	<p>第二條 學士班(本法除有特別規定外，皆含院學士班)學生，前兩學期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GPA) 3.40 以上，或每學期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十以內，得申請修讀本校及他校其他學系(班)學士班為雙主修。但院學士班學生不得加修本校其他院學士班為雙主修。</p> <p>碩士班(本法皆含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得申請修習本校及他校其他系(所、班)碩士班為雙主修，但本校一般日間碩士班學生不得申請修習本校碩士在職專班為雙主修；博士班學生得申請修習本校及他校其他系(所、班)博士班為雙主修。其申請條件由各系、所、班自訂，經系、所、班會議通過後實施。</p>	<p>依 108 年 10 月 24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提案八決議：「考量碩士在職專班與一般日間碩士班之入學資格、學費及課程等差異懸殊，請註冊組酌修第 2 條第 2 項，規範一般日間碩士班學生不得申請修習本校碩士在職專班為雙主修、碩士在職專班學生不得申請修習本校一般日間碩士班為雙主修，提送下次會議核備；其餘無異議通過。」修正。</p>

「國立清華大學學生修讀輔系辦法」第 2 條條文修正對照表

本次修正條文	前次修正條文	說明
<p>第二條 各學系學士班學生得申請修讀本校及他校其他學系學士班(含院學士班)為輔系(班)。各院學士班開課有第一、二專長學程課程者，其學生得申請修習本校第一、二專長學程所屬學系以外其他學系學士班為輔系(班)及他校其他學系學士班為輔系(班)，但不得申請修習本校其他院學士班為輔系(班)。</p> <p>碩士班(本法皆含碩士在職專</p>	<p>第二條 各學系學士班學生得申請修讀本校及他校其他學系學士班(含院學士班)為輔系(班)。各院學士班開課有第一、二專長學程課程者，其學生得申請修習本校第一、二專長學程所屬學系以外其他學系學士班為輔系(班)及他校其他學系學士班為輔系(班)，但不得申請修習本校其他院學士班為輔系(班)。</p> <p>碩士班(本法皆含碩士在職專</p>	<p>依 108 年 10 月 24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提案九決議：「考量碩士在職專班與一般日間碩士班及博士班之入學資格、學費及課程等差異懸殊，請註冊組酌修第 2 條第 3 項，規範一般日間碩士班學生不得申請修習本校碩士在職專班為輔系，碩士在職專班學</p>

<p>班) 學生得修讀本校其他系(所、班)碩士班或學士班為輔系(所、班)，但本校一般日間碩士班學生不得申請修習本校碩士在職專班為輔系；<u>本校碩士在職專班學生不得申請修習本校一般日間碩士班為輔系。</u>博士班學生得修讀本校其他系(所、班)博士班或一般日間碩士班為輔系(所、班)。</p>	<p>班) 學生得修讀本校其他系(所、班)碩士班或學士班為輔系(所、班)，但本校一般日間碩士班學生不得申請修習本校碩士在職專班為輔系；博士班學生得修讀本校其他系(所、班)博士班或碩士班為輔系(所、班)。</p>	<p>生不得申請修習本校一般日間碩士班為輔系，博士班學生不得申請修習本校碩士在職專班為輔系，提送下次會議核備；其餘無異議通過。」修正。</p>
---	---	---

二、案由：「學士班必修科目上課時間四年固定化」課程，電資院學士班、藝術學院學士班及化工系申請更改上課時間，提請核備。(提案單位：電資院學士班、藝術學院學士班、化工系)。

說明：

(一) 本校學士班課程需依標準化上課時間安排，必修科目不得更改上課時間；如需異動上課時間，須先經系級、院級課程委員會審議，由課務組進行線上問卷調查全校大學部學生之意見，提送院學士班會議(如含第一及第二專長必修課程)、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及教務會議核備方可修改。

(二) 申請異動科目及原因如下：

案序	提案單位	科號	科目名稱	上課班別	原上課時間	擬異動時間	備註
1	電資院學士班	EECS202001	訊號與系統	資工系大二	M7M8R6	108 下學期 停開	資工系教師授課
		EECS202002	訊號與系統	電機系大二	W5W6R8 R9	108 下學期 科號調整為 EECS202001	電機系教師授課
		EECS202003	訊號與系統	電機系大二	W5W6R8 R9	108 下學期 科號調整為 EECS202002	電機系教師授課

說明：「訊號與系統」，自107學年度第1學期起整合為電資院大學部核心基礎課程，107第2學期開設3班，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01班因排課考量暫停開一學期。本課程為資工系選修、電機系必修，當初整合時應就第01班時間不得更動之規範安排電機系授課之課程，故在此申請調整時間，將第02、03班調整為第01、02班。

案序1業經108年11月25日電資院學士班108學年度第2次課程委員會議、同年11月28日電資院108學年度第2次課程委員會議(通訊投票)通過。

案序	提案單位	科號	科目名稱	上課班別	原上課時間	擬異動時間	備註
----	------	----	------	------	-------	-------	----

2	藝術學院 學士班	JITA110800	計算機 程式設 計	藝術學院 學士班 大一	T3T4R3	109 上學 期調整為 T7T8T9	跨院系相同 課名抵認
		JITA110400	數位自 造	藝術學院 學士班 大一	T7T8T9	108 下學 期調整為 W7W8W9	不受修課年 級限制 開放暑期密 集修課申請

說明：

1. 「計算機程式設計」為藝術學院學士班大一學生入門基礎課程，現表定時間為每週二第3、4節及週四第3節（T3T4R3）兩天分開授課；然本課程設計除著重邏輯思考與程式語言設計能力之上機實作訓練外，也強調科技藝術及創新科技之發想與應用，經觀察107及108兩學年度師生實際授課回饋及後續銜接課程學習成效評估，為讓課程技術觀念導入至創意應用發想之過程得以連貫，希冀將授課時間調整成連續三堂課的形式，以符合實際教學與學生學習需求。建議調整時間為每週二下午第7、8、9節。另，同意重修/轉系/分流之學生可跨院系所選修相同課名課程進行抵認。
2. 「數位自造」業於107學年度第2學期完成畢業總學分表修改，調整開課學期由上學期授課改至下學期，導致表定時間與原大一下必修課「微電子互動創作」課程重疊，皆為每週二下午第7、8、9節，為維護學生必修課學習權益，讓修課學生得以同時選修兩門課，擬依必修科目申請異動時間流程，異動「數位自造」課程必修課時間為每週三下午第7、8、9節。另，同意重修/轉系/分流之學生可跨年級選修，不受修課年級門檻限制或與授課老師討論後申請暑期密集修課。

案序2業經108年10月31日藝術學院學士班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議、同年11月20日藝術學院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案序	提案單位	科號	科目名稱	上課班別	原上課時間	擬異動時間	備註
3	化工系	CHE 240100	資訊系統 應用	化工系 大二	T1T2F2	108 下學 期調整為 T7T8T9	

說明：

1. 「資訊系統應用」自107學年度起改為3學分授課（合併三門1學分的課，即資訊系統應用一、二、三），且教課內容改變為Python+Matlab，時間安排在T1T2F2。由於上課時間為早上8點開始，太早上課影響同學學習熱情，使得出席人數少，因而學習效果不佳，繼而更不願意早起上課，有惡性循環的趨勢。期中考後，二退學生人數較多，教學效果不理想。
2. 為確保教學成效，擬自108學年度起，將上課時間調整到T7T8T9。

案序3業經108年10月16日化工系108學年度第1學期課程委員會議、同年11月18日工學院108學年度第1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三）以上3案業經課務組進行全校學生(大學部)意見調查(其中案序1「訊號



與系統」為院學士班第 1、2 專長課程，業經 108 年 12 月 13 日院學士班 108 年第 2 次會議通過)，並經 108 年 12 月 19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同意核備。**

**三、案由：新增設置「智慧製造學分學程」，提請核備。(提案單位：智慧製造跨院高階主管碩士在職學位學程)-附件 4。**

說明：本案業經 108 年 11 月 25 日智慧製造跨院高階主管碩士在職專班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同年 11 月 28 日教務處課程委員會議（院級）及 12 月 19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同意核備。**

學分學程名稱	召集人	修習學分	修課對象及規定
智慧製造學分學程	簡禎富 講座教授	至少 15 學分	1.提供本校工業工程與工程管理學系在職專班/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EMBA)/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MBA)等碩專班及跨院國際博士班學位學程博士生修習。 2.學分費收費標準：依本校當學年學費及雜費(學雜費基數)、學分費收費基準辦理，另在職專班學生修習本學分學程之課程經各專班認定為非畢業學分則每學分收取 5000 元。 3.修習學分須達課程 15 學分(含)以上，且至少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輔系或其他學程應修之科目。

**四、案由：本校「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辦法」第 2 條修正案，提請核備（提案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組）-附件 5。**

說明：

- (一) 本辦法自 107 學年度起施行。
- (二) 服務學習課程為本校學士班學生校定必修之零學分課程，責由各學院、學系、學士班及課外活動組開設課程，並成立「服務學習課程推動小組」複審課程內容、檢討執行成效、規劃教育及學習活動方案，以有效推動服務學習課程。
- (三)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服務學習課程推動小組會議，討論增修本辦法，將「服務學習課程推動小組」各委員代表之人數及任期，提出明確說明。修正對照表如下，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5。
- (四) 本案業經 108 年 11 月 18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服務學習課程推動小組會議、及同年 12 月 19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同意核備。**

「國立清華大學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辦法」第 2 條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條 本校成立「服務學習課程推動小組」，由學務長、教務處代表 <u>1</u> 人、各學院代表各 <u>1</u> 人、與學生代表 <u>2</u> 人組成， <u>委員任期一年，依學年制產生，得連任</u> 。學務長為主席，課外活動組組長為執行秘書。	第二條 本校成立「服務學習課程推動小組」，由學務長、教務處及各學院代表一人、與學生代表二人組成。學務長為主席，課外活動組組長為執行秘書。	明訂委員人數及任期。

## 肆、討論事項

一、案由：本校「碩士學位考試細則」、「博士學位考試細則」修正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註冊組）-附件 6-1、6-2。

說明：

- (一) 依據 108 年 12 月 19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國立清華大學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修正內容增訂。
- (二) 修正對照表如下表，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6-1、6-2。
- (三) 本修正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決議：**考量規定外國學生應修華語學分（碩士 4 學分、博士 8 學分）可能影響本校外國學生招生；以及對「當學期結束前，可修畢或已修畢應修華語學分者，始得申請碩/博士學位考試。惟未能於該學期完成華語學分者，該次學位考試成績不予採計。」規定之疑慮，本案延期討論（39 票同意，5 票反對），請註冊組研議調整條文內容後提送下次會議討論。

「國立清華大學碩士學位考試細則」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之一 本校 109 學年度(含)起入學之外國學生應依「國立清華大學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完成應修之華語學分。當學期結束前，可修畢或已修畢應修華語學分者，始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惟未能於該學期完成華語學分者，該次學位考試成績不予採計。華語學分不計入畢業應修學分數內計算，但系所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u>本條新增</u>。依據 108 年 12 月 19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華語中心「國立清華大學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修正內容增訂。</li> <li>2. 明訂 109 學年度(含)起入學之外國學生應依該要點內容完成應修華語學分，並至遲應於學位考試當學期完成華語應修學分，否則該次學位考試成績不予採計。</li> </ol>

		3. 明訂除系所另有規定外，華語學分皆不計入畢業應修學分數內計算。
--	--	-----------------------------------

「國立清華大學博士學位考試細則」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四條之一 本校 109 學年度(含)起入學之外國學生應依「國立清華大學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完成應修之華語學分。當學期結束前，可修畢或已修畢應修華語學分者，始得申請博士學位考試。惟未能於該學期完成華語學分者，該次學位考試成績不予採計。華語學分不計入畢業應修學分數內計算，但系所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p>		<p>1. 本條新增。依據 108 年 12 月 19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華語中心「國立清華大學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增訂。</p> <p>2. 明訂 109 學年度(含)起入學之外國學生應依該要點內容完成應修華語學分，並至遲應於學位考試當學期完成華語應修學分，否則該次學位考試成績不予採計。</p> <p>3. 明訂除系所另有規定外，華語學分皆不計入畢業應修學分數內計算。</p>

二、案由：本校「教學單位評鑑作業要點」第 2、3 點修正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綜合教務組）- 附件 7

說明：

- (一) 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接受教育部 107 及 108 年大專校院師資培育評鑑（準自評），依據高教評鑑中心 108 年 9 月 26 日高評字第 1081001116 號函之師培評鑑實施計畫書審查意見：「該校教學單位評鑑作業要點，宜再參照、納入『大專校院師資培育評鑑作業要點』的相關內容，以符合師資培育評鑑的規定。或另訂該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作業要點，以能符合『大專校院師資培育評鑑的作業要點』規定」，爰以師資培育中心另訂「國立清華大學師資培育評鑑作業規範」，並配合修正第 2 點。
- (二) 配合學習評鑑中心更名為「校務研究中心」，修正第 3 點。
- (三) 修正對照表如下，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7。
- (四) 本案經本次會議通過後，送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第 2 點修正為「...師資培育評鑑另依『國立清華大學師資培育評鑑作業規範』辦理。」，並刪除第 5 點（後續點次順序調整），其餘無異議通過。

「國立清華大學教學單位評鑑作業要點」第 2、3 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要點	現行要點	說明
<p>二、本校應接受評鑑之教學單位包括各學院、學系、學位學程、研究所、中心及室（以下簡稱各受評單位）。惟符合本校評鑑辦法第八條第二項條件者，得申請免評鑑，由校評鑑指導委員會認定之。師資培育評鑑另依「<u>國立清華大學師資培育評鑑作業規範</u>」辦理。</p>	<p>二、本校應接受評鑑之教學單位包括各學院、學系、學位學程、研究所、中心及室（以下簡稱各受評單位）。惟符合本校評鑑辦法第八條第二項條件者，得申請免評鑑，由校評鑑指導委員會認定之。師資培育評鑑依本要點辦理。</p>	<p>依據高教評鑑中心 108 年 9 月 26 日高評字第 1081001116 號函之師培評鑑實施計畫書審查意見修正。</p>
<p>三、..... 校務研究中心應辦理教學評鑑說明會及相關研習課程，俾使全校參加評鑑之相關人員（含評鑑工作小組代表、規劃人員及執行人員）充實理解評鑑運作機制及規範內容；並規劃製作評鑑委員評鑑知能研習手冊及網頁，以建立評鑑委員之共識，確保評鑑過程及結果之嚴謹與專業客觀性。</p>	<p>三、..... 教務處所屬學習評鑑中心應辦理教學評鑑說明會及相關研習課程，俾使全校參加評鑑之相關人員（含評鑑工作小組代表、規劃人員及執行人員）充實理解評鑑運作機制及規範內容；並規劃製作評鑑委員評鑑知能研習手冊及網頁，以建立評鑑委員之共識，確保評鑑過程及結果之嚴謹與專業客觀性。</p>	<p>配合學習評鑑中心更名為「校務研究中心」，修正相關內容。</p>
	<p>五、依教育部師資培育評鑑要求聘任之觀察員： （一）為中小學或幼兒園教學現場之優質行政主管及教師。 （二）其任期、遴聘機制及利益迴避原則同評鑑委員。 （三）負責於實地訪評時與評鑑委員一同討論相關事宜，於委員撰寫報告前報告所見所聞，但不參與撰寫評鑑報告。</p>	<p>本點刪除，後續點次順序調整。</p>

三、案由：新訂「國立清華大學師資培育評鑑作業規範(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師資培育中心) -附件 8-1、8-2。

說明：

- (一) 依據高教評鑑中心 108 年 9 月 26 日高評字第 1081001116 號函之師培評鑑實施計畫書審查意見，新週期評鑑計畫之相關程序與細節須另訂法規，本中心特依本校教學單位評鑑辦法訂定旨揭作業規範(草案)，以為師培評鑑之依據。
- (二) 逐條說明如附件 8-1，草案全文如附件 8-2。
- (三) 本案業經 108 年 10 月 21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師資培育中心會議通過，復經本次會議通過後，送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無異議通過。

#### 伍、臨時動議：

- 一、提議修訂本校「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第 2 條，比照本校「學生修讀輔系辦法」第 2 條第 2 項：「各院學士班開課有第一、二專長學程課程者，其學生得申請修習第一、二專長學程所屬學系以外其他學系為輔系」增列相關條文，避免同學誤解。(提案人：資工系麥偉基教授)

教務長回應：請註冊組研議。

- 二、有關本次會議報告事項、一、教務處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工作報告：「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全校均標 4.62，全校平均 4.46」；以及「檢視 107 學年度全校學生成績評等」，教務長表示有教師對全班學生成績評分過高、需要檢討。相對於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學生對教師授課課程的評分較高，並不會被檢討。兩較之下是否合理？(提案人：電機系林宗暉同學)

教務長回應：前提教師對全班學生成績評分過高，係指有教師對全班學生評分同分(皆為 93 分)的情況，因此建議教師應依本校「學生成績作業要點」附表三「各等級定義」，進行成績評等，以真實呈現學生學習成效。

- 三、請說明研究生獎助學金分配機制。(提案人：電機系林宗暉同學)

教務長回應：研究生獎助學金每年總額度大致維持不變，主要依據各教學單位學生人數、課程性質數量及選修人數等原則分配，部分由教務長為重要政策推展(如鼓勵開設通識課程、英語授課等)或因應各單位特殊需求核撥。

陸、散會(12 時)。

# 國立清華大學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

本校 107 年 11 月 29 日師資培育中心中心會議通過  
本校 107 年 12 月 27 日教務會議通過  
教育部 108 年 9 月 5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80126512A 號函同意備查  
109 年 3 月 3 日 108 學年度第 6 次中心會議通過

- 一、本校依據教育部發布之中華民國教師專業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規劃開課。
- 二、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應修至少 26 學分，其中
  - (一)教育基礎課程，應修至少 4 學分，其中教育心理學為必修。
  - (二)教育方法課程，應修至少 8 學分，其中教育議題專題為必修。
  - (三)教育實踐課程，應修至少 8 學分，其中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與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為必修。
- 三、擋修規定：

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	須先修畢「教學原理」或「課程發展與設計」
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	須先修畢「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
- 四、中等學校實地學習時數至少 54 小時：師資生需於修習教育專業課程期間至中等學校見習、試教、實習、補救教學、課業輔導或服務學習至少 54 小時，並經由師培中心認定其內容符合教育專業知能。
- 五、本表所訂之修課規定適用於 109 學年度起之師資生；108 學年度(含)以前得適用之。
- 六、本表經中心會議、教務會議通過，並報請教育部備查後實施。

類型	必修	素養	科目名稱	學分		備註
教育基礎	必	1、2、3、4	教育心理學	2		
	選	1、3、5	教育社會學	2		
	選	1、4、5	教育哲學	2		
	選	1、2、3、5	教育概論	2		
	選	1	教育與學校行政	2		
	選	1、2、3	多元文化教育	2		
	選	1、2	認知與學習	2		
	選	1、2	學習心理學	2		
教育方法	必	1、4	教育議題專題	2		<del>含生涯規劃以及技職教育訓練(各至少9小時)</del> 、性別平等、人權、環境、海洋、品德、生命、法治、科技、資訊、能源、安全、防災、家庭教育、生涯規劃、 <u>技職教育訓練</u> 、多元文化、閱讀素養、戶外教育、國際教育、原住民族教育等議題、其他新興議題(如媒體識讀)等各類教育議題，並依當前教育趨勢及教育現場需求適時調整。
	選	3	教學原理	二 選 一	2	須先修畢「教學原理」或「課程發展與設計」始能修習「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
	選	1、2、3、4、5	課程發展與設計		2	
	選	3	學習評量	2		1. 「特殊教育導論」內含特殊需求學生教育。 2. 「差異化與適性教學」內含分組合作學
	選	3	教育統計學	2		
	選	2、4	輔導原理與實務	2		
	選	4	班級經營	2		

	選	3	教學媒體與運用	2	習、差異化教學。
	選	2、4、5	人際關係與溝通	2	
	選	3	英語口語表達	2	
	選	2	青少年心理學	2	
	選	2、4	心理衛生	2	
	選	2、4	團體輔導與技術	2	
	選	3	科學教育	2	
	選	2	特殊教育導論	3	
	選	2、3	差異化與適性教學	2	
教育實踐	必	3、5	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	2	1. 須先修畢「教學原理」或「課程發展與設計」始能修習「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 2. 須先修畢「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始能修習「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
	必	3、5	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	2	
	選	3、5	中學教育實地研究	2	<del>「中等學校教育見習」為2學分每週上課4小時之課程。</del>
	選	5	教師專業倫理與發展	2	
	選	2、3、5	原住民族文化	2	
	選	3、5	STEAM 教學設計	2	
	選	3、5	中等學校教育見習	2	
	選	3	教師專業生物觀察與技術	2	
	選	3	教師專業動物學	2	
	選	2、3、5	教師專業植物學	2	
	選	1、2、3、4、5	教師專業微生物學	2	



國立清華大學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  
修正對照說明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五、本表所訂之修課規定適用於 <b>109</b> 學年度起之師資生； <b>108</b> 學年度(含)以前得適用之。	五、本表所訂之修課規定適用於 <b>108</b> 學年度起之師資生； <b>107</b> 學年度(含)以前得適用之。	修正適用對象
<del>含生涯規劃以及技職教育訓練(各至少9小時)</del> 、性別平等、人權、環境、海洋、品德、生命、法治、科技、資訊、能源、安全、防災、家庭教育、生涯規劃、 <b>技職教育訓練</b> 、多元文化、閱讀素養、戶外教育、國際教育、原住民族教育等議題、其他新興議題(如媒體識讀)等各類教育議題，並依當前教育趨勢及教育現場需求適時調整。	含生涯規劃以及技職教育訓練(各至少9小時)、性別平等、人權、環境、海洋、品德、生命、法治、科技、資訊、能源、安全、防災、家庭教育、生涯規劃、多元文化、閱讀素養、戶外教育、國際教育、原住民族教育等議題、其他新興議題(如媒體識讀)等各類教育議題，並依當前教育趨勢及教育現場需求適時調整。	為增加授課老師課程內容規劃彈性，刪除「含生涯規劃以及技職教育訓練(各至少9小時)」字樣
	「中等學校教育見習」為2學分 分隔週上課4小時之課程。	為增加授課老師課程內容規劃彈性，刪除教育實踐類備註欄“「中等學校教育見習」為2學分 分隔週上課4小時之課程。”之字樣
新增「教師專業生物觀察與技術」、「教師專業動物學」、「教師專業植物學」、「教師專業微生物學」等四門課程		新增教育實踐類四門課程

## 國立清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課程大綱

<b>科目中文名稱</b>	教師專業生物觀察與技術	<b>學分</b>	2								
<b>科目英文名稱</b>	Essential Observation Techniques for Teachers										
<b>任課教師</b>	楊樹森	<b>上課時間</b>									
<b>先修(擋修)科目</b>											
<b>是否全英語授課/英語授課比例</b>	<input type="checkbox"/> 是，英語授課比例: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文授課為主，英語授課比例:____50____%										
<b>融入議題</b>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人權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環境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海洋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品德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生命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法治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科技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資訊教育(含數位教習) <input type="checkbox"/> 能源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防災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生涯規劃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多元文化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閱讀素養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戶外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藝術與美感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勞動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家政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新移民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本土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媒體素養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藥物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性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理財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消費者保護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觀光休閒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另類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融合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媒體識讀 <input type="checkbox"/> 通用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修復式正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新興議題_____										
<b>一．素養指標</b>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40%;">專業素養</th> <th>專業素養指標</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input type="checkbox"/>1.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td> <td> <input type="checkbox"/>1-1 了解有關教育目的和價值的主要理論或思想，以建構自身的教育理念與信念。  <input type="checkbox"/>1-2 敏銳覺察社會環境對學生學習影響，以利教育機會均等。  <input type="checkbox"/>1-3 了解我國教育政策和法規與學校實務，以作為教育實踐基礎。                 </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input type="checkbox"/>2.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td> <td> <input type="checkbox"/>2-1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及文化背景的差異，以作為教學與輔導的依據。  <input type="checkbox"/>2-2 了解並運用學習原理，以符合學生個別學習需求與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2-3 了解特殊需求學生的特質與鑑定歷程，以提供適切的教育與支持。                 </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3.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td> <td> <input type="checkbox"/>3-1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規劃素養導向課程、教學與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3-2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協同發展跨領域/群科/科目課程、教學與評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3-3 具備任教領域/群科/科目所需的專門知識與學科教學知能，以進行教學。                 </td> </tr> </tbody> </table>			專業素養	專業素養指標	<input type="checkbox"/> 1.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input type="checkbox"/> 1-1 了解有關教育目的和價值的主要理論或思想，以建構自身的教育理念與信念。 <input type="checkbox"/> 1-2 敏銳覺察社會環境對學生學習影響，以利教育機會均等。 <input type="checkbox"/> 1-3 了解我國教育政策和法規與學校實務，以作為教育實踐基礎。	<input type="checkbox"/> 2.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2-1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及文化背景的差異，以作為教學與輔導的依據。 <input type="checkbox"/> 2-2 了解並運用學習原理，以符合學生個別學習需求與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2-3 了解特殊需求學生的特質與鑑定歷程，以提供適切的教育與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3-1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規劃素養導向課程、教學與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3-2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協同發展跨領域/群科/科目課程、教學與評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3 具備任教領域/群科/科目所需的專門知識與學科教學知能，以進行教學。
	專業素養	專業素養指標									
	<input type="checkbox"/> 1.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input type="checkbox"/> 1-1 了解有關教育目的和價值的主要理論或思想，以建構自身的教育理念與信念。 <input type="checkbox"/> 1-2 敏銳覺察社會環境對學生學習影響，以利教育機會均等。 <input type="checkbox"/> 1-3 了解我國教育政策和法規與學校實務，以作為教育實踐基礎。									
	<input type="checkbox"/> 2.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2-1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及文化背景的差異，以作為教學與輔導的依據。 <input type="checkbox"/> 2-2 了解並運用學習原理，以符合學生個別學習需求與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2-3 了解特殊需求學生的特質與鑑定歷程，以提供適切的教育與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3-1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規劃素養導向課程、教學與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3-2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協同發展跨領域/群科/科目課程、教學與評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3 具備任教領域/群科/科目所需的專門知識與學科教學知能，以進行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3-4 掌握社會變遷趨勢與議題，以融入課程與教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5 應用多元教學策略、教學媒材與學習科技，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3-6 根據多元評量結果調整課程與教學，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input type="checkbox"/> 4.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4-1 應用正向支持原理，共創安全、友善及對話的班級與學習環境，以養成學生良好品格及有效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4-2 應用輔導原理與技巧進行學生輔導，以促進適性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5.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input type="checkbox"/> 5-1 思辨與認同教師專業倫理，以維護學生福祉。 <input type="checkbox"/> 5-2 透過教育實踐關懷弱勢學生，以體認教師專業角色。 <input type="checkbox"/> 5-3 透過教育實踐與省思，以發展溝通、團隊合作、問題解決及持續專業成長的意願與能力。

<b>二、專業素養 核心內容</b>	<b>專業素養核心內容</b>
	<b>1.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b> <input type="checkbox"/> (1)教育本質、教育目的與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2)主要教育理論與思想 <input type="checkbox"/> (3)教育與社會變遷及進步 <input type="checkbox"/> (4)教育與社會流動及公平 <input type="checkbox"/> (5)學校與教育行政制度的理念、實務與改革 <input type="checkbox"/> (6)我國主要教育政策、法規及實務
	<b>2.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b> <input type="checkbox"/> (1)主要身心發展理論及其教育應用 <input type="checkbox"/> (2)主要學習理論及其教育應用 <input type="checkbox"/> (3)主要學習動機論及其教育應用 <input type="checkbox"/> (4)學習策略 <input type="checkbox"/> (5)身心、社經與文化等背景差異及其與學習、發展的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6)學生特質與需求的辨識 <input type="checkbox"/> (7)特殊教育學生的特質與鑑定歷程 <input type="checkbox"/> (8)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個別輔導計畫
	<b>3.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b> <input type="checkbox"/> (1)主要課程、教學與評量的理論 <input type="checkbox"/> (2)重要議題融入課程、教學與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3)我國課程、教學與評量的重要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4)12年國民基本教育素養導向(單科/跨領域統整/跨科統整)課程、教學及評量的發展及實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課程、教學與評量的創新及學習科技的應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領域/學科(或科目)/群科專門知識與學科教學知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分科/分領域(群科)教材教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探究與實作設計與實施

	<p>4.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p> <p><input type="checkbox"/> (1)主要輔導理論</p> <p><input type="checkbox"/> (2)輔導技巧與正向管教</p> <p><input type="checkbox"/> (3)三級輔導與資源整合</p> <p><input type="checkbox"/> (4)學生輔導倫理與主要法規</p> <p><input type="checkbox"/> (5)班級經營的意義、目的、內容與方法</p> <p><input type="checkbox"/> (6)學生自律與自治</p> <p><input type="checkbox"/> (7)親師生關係</p> <p>5.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p> <p><input type="checkbox"/> (1)教師專業、倫理及其承諾</p> <p><input type="checkbox"/> (2)教師專業角色及其權利與義務</p> <p><input type="checkbox"/> (3)教師角色與社區關係</p> <p><input type="checkbox"/> (4)服務學習與實務體驗</p> <p><input type="checkbox"/> (5)教師自我反思、溝通互動與解決問題</p> <p><input type="checkbox"/> (6)教師專業社群與終身學</p>
<p><b>三、課程概述</b></p>	<p>師資面臨快發展的數位時代必須與時俱進自己的數位能力，傳統器材的使用也必須設法搭配先進的數位工具製作教學媒材。本課程除了提升師資生對各色基礎觀察工具的使用能力之外，也將實作能力當作訓練的重點，用最少的理論講解節省時間，剩餘的時間交由學生使用設備完善的探索教室自行完成指定作業。除了室內課之外，授課教師豐富的野外經驗也藉由實地探索傳承給學生，讓師資生在未來職場上不但有學養，更有行動力，讓K12教學中強調動手作的實踐有最好的師資。</p>
<p><b>四、授課重點</b></p>	<p>1.強化師資生各類基礎觀察設備的操作能力。</p> <p>2.結合傳統光學設備與當代3C器材進行媒體整合記錄及後製編撰。</p> <p>3.生物多樣性探索教學相關的器材設計、製作與應用。</p> <p>4.實地戶外探索教育的實戰訓練。</p>
<p><b>五、教學進度</b></p>	<p>1.當代光學顯微鏡的原理、結構及類型，光學顯微鏡的操作和保養，顯微鏡採購的知識 (含實作練習2 hr)</p> <p>2.自製顯微解剖工具，顯微解剖、玻片標本製作，徒手切片練習，當代冷凍切片機的使用，如何染色 (含實作練習4 hr)</p> <p>3.光學顯微鏡攝影技巧和生物繪圖，顯微鏡繪圖管的操作與應用 (含實作練習2 hr)</p> <p>4.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連接顯微鏡的應用，單獨連接放大鏡頭(含實作練習2 hr)</p> <p>5.掃描式電子顯微鏡原理和應用簡介 (含初階操作4 hr)</p> <p>6.各類型相機及攝影機介紹、遠距攝影、微距攝影、曠時攝影、高速攝影、靜態影像、動態影像，靜態及動態攝影補光的方式及設備 (含實作練習4 hr)</p> <p>7.遠端監控觀察設施的原理和組件、紅外線感應攝影的應用(含實作練習2 hr)</p> <p>8.各式望遠鏡的操作及實地鳥類觀察 (2 hr)</p> <p>9.各類採集設備簡介及操作，水族箱、鳥巢箱、蝙蝠箱及蟲箱的設置，及其它人造協助觀察裝置 (含實體製作 4 hr)</p> <p>10. 蝙蝠偵測原理及簡易型偵測器製作 (含實作練習2 hr)</p>

	<p>11. 野外夜間觀察實踐 (4 hr)</p> <p>12. 聲音的錄製、初階影音剪輯實作 (含實作練習4 hr)</p> <p>13. 選修生物多樣性探索課程之師資生在選過本門課之後可以籌組暑期婆羅洲砂拉越熱帶雨林探索實踐，依照路程安排約12-15天，若無學校經費補助須全數自費前往，費用含機票約5萬元新台幣。</p>
六、指定用書 (教科書)	無
七、參考書籍 (參考書目)	授課教師上傳至數位學習平台 iLMS 的指定閱讀
八、教學方式 (教學型式)	<p>1. 講解授課</p> <p>2. 實驗及各項指定實作，教師現場移動式指導</p> <p>3. 戶外實地探索，計畫、籌組、實踐、檢討、成果報告</p>
九、成績考核 (評量方式)	<p>1. 各項實作評分</p> <p>2. 戶外實證成果報告</p>
十、教材資源	iLMS

## 國立清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課程大綱

科目中文名稱	教師專業動物學	學分	2
科目英文名稱	Essential Zoology for Teachers		
任課教師	楊樹森	上課時間	
先修(擋修)科目			
是否全英語授課/英語授課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是，英語授課比例: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文授課為主，英語授課比例:___50___%		
融入議題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人權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環境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海洋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品德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命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法治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科技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資訊教育(含數位教習) <input type="checkbox"/> 能源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防災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生涯規劃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多元文化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閱讀素養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戶外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與美感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勞動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家政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新移民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本土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媒體素養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藥物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性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理財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消費者保護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觀光休閒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另類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融合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媒體識讀 <input type="checkbox"/> 通用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修復式正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新興議題_____		
一．素養指標	專業素養		專業素養指標
	<input type="checkbox"/> 1.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input type="checkbox"/> 1-1 了解有關教育目的和價值的主要理論或思想，以建構自身的教育理念與信念。 <input type="checkbox"/> 1-2 敏銳覺察社會環境對學生學習影響，以利教育機會均等。 <input type="checkbox"/> 1-3 了解我國教育政策和法規與學校實務，以作為教育實踐基礎。	
	<input type="checkbox"/> 2.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2-1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及文化背景的差異，以作為教學與輔導的依據。 <input type="checkbox"/> 2-2 了解並運用學習原理，以符合學生個別學習需求與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2-3 了解特殊需求學生的特質與鑑定歷程，以提供適切的教育與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1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規劃素養導向課程、教學與評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2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協同發展跨領域/群科/科目課程、教學與評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3 具備任教領域/群科/科目所需的專門知識與學科教學知能，以進行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3-4 掌握社會變遷趨勢與議題，以融入課程與教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5 應用多元教學策略、教學媒材與學習科技，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3-6 根據多元評量結果調整課程與教學，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input type="checkbox"/> 4.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4-1 應用正向支持原理，共創安全、友善及對話的班級與學習環境，以養成學生良好品格及有效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4-2 應用輔導原理與技巧進行學生輔導，以促進適性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5.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input type="checkbox"/> 5-1 思辨與認同教師專業倫理，以維護學生福祉。 <input type="checkbox"/> 5-2 透過教育實踐關懷弱勢學生，以體認教師專業角色。 <input type="checkbox"/> 5-3 透過教育實踐與省思，以發展溝通、團隊合作、問題解決及持續專業成長的意願與能力。

二、專業素養 核心內容	專業素養核心內容
	1.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input type="checkbox"/> (1)教育本質、教育目的與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2)主要教育理論與思想 <input type="checkbox"/> (3)教育與社會變遷及進步 <input type="checkbox"/> (4)教育與社會流動及公平 <input type="checkbox"/> (5)學校與教育行政制度的理念、實務與改革 <input type="checkbox"/> (6)我國主要教育政策、法規及實務
	2.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1)主要身心發展理論及其教育應用 <input type="checkbox"/> (2)主要學習理論及其教育應用 <input type="checkbox"/> (3)主要學習動機論及其教育應用 <input type="checkbox"/> (4)學習策略 <input type="checkbox"/> (5)身心、社經與文化等背景差異及其與學習、發展的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6)學生特質與需求的辨識 <input type="checkbox"/> (7)特殊教育學生的特質與鑑定歷程 <input type="checkbox"/> (8)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個別輔導計畫
	3.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1)主要課程、教學與評量的理論 <input type="checkbox"/> (2)重要議題融入課程、教學與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3)我國課程、教學與評量的重要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4)12年國民基本教育素養導向(單科/跨領域統整/跨科統整)課程、教學及評量的發展及實踐 <input type="checkbox"/> (5)課程、教學與評量的創新及學習科技的應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領域/學科(或科目)/群科專門知識與學科教學知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分科/分領域(群科)教材教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探究與實作設計與實施

	<p>4.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p> <p><input type="checkbox"/> (1)主要輔導理論</p> <p><input type="checkbox"/> (2)輔導技巧與正向管教</p> <p><input type="checkbox"/> (3)三級輔導與資源整合</p> <p><input type="checkbox"/> (4)學生輔導倫理與主要法規</p> <p><input type="checkbox"/> (5)班級經營的意義、目的、內容與方法</p> <p><input type="checkbox"/> (6)學生自律與自治</p> <p><input type="checkbox"/> (7)親師生關係</p> <p>5.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p> <p><input type="checkbox"/> (1)教師專業、倫理及其承諾</p> <p><input type="checkbox"/> (2)教師專業角色及其權利與義務</p> <p><input type="checkbox"/> (3)教師角色與社區關係</p> <p><input type="checkbox"/> (4)服務學習與實務體驗</p> <p><input type="checkbox"/> (5)教師自我反思、溝通互動與解決問題</p> <p><input type="checkbox"/> (6)教師專業社群與終身學</p>
<p><b>三、課程概述</b></p>	<p>本課程以K7-K12課綱內容為基礎，架構之課程內容希望修課學生能澄清學理迷思概念並具有實際探索能力。首先透過授課強化師資生的物種命名及學名正確於否的辨識能力、確立其正確分類系統及演化概念。在前項基出架構之下，由學生動手進行數位蒐藏，讓傳統博物學變成數位流，在設定的目標下讓修課學生完成其數位蒐藏，再將蒐藏整合成修課學生的共享平台，透過合作累積共同的教學資源。</p>
<p><b>四、授課重點</b></p>	<p>1.根據師資生未來教學需求強化學生對當今物種概念的認知與生物演化的基礎。</p> <p>2.以功能形態學來說明分類群的特性，取代傳統以形態差異來定義分類群的方式。</p> <p>3.數位蒐藏建立知識庫，不必背誦，但是必須經過文本閱讀與數位製作的實證。</p>
<p><b>五、教學進度</b></p>	<p>1. K7-K12，生物學裡的動物世界，新課綱希望傳達些什麼?(2hr)</p> <p>2. 動物命名和當代的分類系統:3界、5界到3大域，誰說了算；從學名到俗名，動物的名稱怎麼寫怎麼用。(2hr)</p> <p>3. 從單細胞到複雜的多細胞，當代的動物演化樹-事歷史也是未來的起點，演化也從未停止過。(4hr)</p> <p>A. 生命結構從單細胞到多細胞的複雜</p> <p>B 從無體腔到體腔的功能分化</p> <p>C 從定著到移動的功能分化</p> <p>D 從蠕蟲到有殼的保護</p> <p>E 從外殼到內骨骼的支撐</p> <p>4.建立個人數位蒐藏的列表及蒐藏內容，你要怎麼達成預期目標 (從白天到晚上實戰12 hr； 6週次，每週2小時)，達成目標:</p> <p>A. 數位蒐藏30種軟體動物</p> <p>B. 數位蒐藏30種常見蝴蝶和其它各目30種常見昆蟲</p> <p>C. 數位蒐藏30種常見的甲殼動物</p> <p>D. 數位蒐藏30種常見的魚類</p>



	<p>E. 數位蒐藏30種常見的鳥類</p> <p>F. 數位蒐藏10種常見的兩棲類</p> <p>G. 數位蒐藏10種常見的爬蟲類</p> <p>H. 數位蒐藏10種常見的哺乳類</p> <p>I. 數位蒐藏30種其他常見的種類</p> <p>5. 準備未來的教學資源，如何共享資源，如何進行研究學習? (2hr)</p>
<p>六、指定用書 (教科書)</p>	<p>最新版普通動物學</p> <p>Hickman, A. 2017. Integrated Principles of Zoology. Mcgraw-Hill.</p> <p>Miller, S. and J. Harley. 2015. Zoology McGraw-Hill.</p>
<p>七、參考書籍 (參考書目)</p>	<p>1. 課程開始實進行合作蒐集，以文獻管理軟體製作課程數位圖書。</p> <p>2. 授課教師上傳至數位學習平台 iLMS 的指定閱讀</p>
<p>八、教學方式 (教學型式)</p>	<p>1. 課堂授課、討論對話。估實際時數 2/3</p> <p>2. 數位蒐藏實作，野外踏查資料蒐集、數位建檔。估實際時數 1/3</p> <p>3. 共同製作開發數位分享平台，課後自學。</p>
<p>九、成績考核 (評量方式)</p>	<p>1. 指定閱讀報告</p> <p>2. 數位蒐藏製作成果</p>
<p>十、教材資源</p>	<p>1.共同開發的數位平台</p> <p>2.iLMS</p>

## 國立清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課程大綱

<b>科目中文名稱</b>	教師專業植物學	<b>學分</b>	2
<b>科目英文名稱</b>	Essential Botany for Teachers		
<b>任課教師</b>	陳復琴	<b>上課時間</b>	
<b>先修(擋修)科目</b>	普通生物學		
<b>是否全英語授課/英語授課比例</b>	<input type="checkbox"/> 是，英語授課比例:___30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b>融入議題</b>	<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性別平等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人權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環境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海洋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品德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生命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法治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科技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資訊教育(含數位教習)  <input type="checkbox"/>能源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安全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防災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家庭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生涯規劃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多元文化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閱讀素養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戶外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國際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原住民族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藝術與美感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勞動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家政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新移民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本土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媒體素養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藥物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性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理財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消費者保護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觀光休閒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另類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生活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融合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特殊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媒體識讀           <input type="checkbox"/>通用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修復式正義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新興議題_____         </p>		
<b>一．素養指標</b>	<b>專業素養</b>	<b>專業素養指標</b>	
	<input type="checkbox"/> 1.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input type="checkbox"/> 1-1 了解有關教育目的和價值的主要理論或思想，以建構自身的教育理念與信念。 <input type="checkbox"/> 1-2 敏銳覺察社會環境對學生學習影響，以利教育機會均等。 <input type="checkbox"/> 1-3 了解我國教育政策和法規與學校實務，以作為教育實踐基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2-1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及文化背景的差異，以作為教學與輔導的依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2 了解並運用學習原理，以符合學生個別學習需求與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2-3 了解特殊需求學生的特質與鑑定歷程，以提供適切的教育與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1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規劃素養導向課程、教學與評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2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協同發展跨領域/群科/科目課程、教學與評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3 具備任教領域/群科/科目所需的專門知識與學科教學知能，以進行教學。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3-4 掌握社會變遷趨勢與議題，以融入課程與教學。</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3-5 應用多元教學策略、教學媒材與學習科技，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p> <p><input type="checkbox"/>3-6 根據多元評量結果調整課程與教學，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p>
<input type="checkbox"/> 4.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p><input type="checkbox"/>4-1 應用正向支持原理，共創安全、友善及對話的班級與學習環境，以養成學生良好品格及有效學習。</p> <p><input type="checkbox"/>4-2 應用輔導原理與技巧進行學生輔導，以促進適性發展。</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p><input type="checkbox"/>5-1 思辨與認同教師專業倫理，以維護學生福祉。</p> <p><input type="checkbox"/>5-2 透過教育實踐關懷弱勢學生，以體認教師專業角色。</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5-3 透過教育實踐與省思，以發展溝通、團隊合作、問題解決及持續專業成長的意願與能力。</p>

二、專業素養 核心內容	專業素養核心內容
	<p>1.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p> <p><input type="checkbox"/> (1)教育本質、教育目的與內容</p> <p><input type="checkbox"/> (2)主要教育理論與思想</p> <p><input type="checkbox"/> (3)教育與社會變遷及進步</p> <p><input type="checkbox"/> (4)教育與社會流動及公平</p> <p><input type="checkbox"/> (5)學校與教育行政制度的理念、實務與改革</p> <p><input type="checkbox"/> (6)我國主要教育政策、法規及實務</p>
	<p>2.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p> <p><input type="checkbox"/> (1)主要身心發展理論及其教育應用</p> <p><input type="checkbox"/> (2)主要學習理論及其教育應用</p> <p><input type="checkbox"/> (3)主要學習動機論及其教育應用</p> <p><input type="checkbox"/> (4)學習策略</p> <p><input type="checkbox"/> (5)身心、社經與文化等背景差異及其與學習、發展的關係</p> <p><input type="checkbox"/> (6)學生特質與需求的辨識</p> <p><input type="checkbox"/> (7)特殊教育學生的特質與鑑定歷程</p> <p><input type="checkbox"/> (8)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個別輔導計畫</p>
	<p>3.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p> <p><input type="checkbox"/> (1)主要課程、教學與評量的理論</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要議題融入課程、教學與評量</p> <p><input type="checkbox"/> (3)我國課程、教學與評量的重要政策</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12年國民基本教育素養導向(單科/跨領域統整/跨科統整)課程、教學及評量的發展及實踐</p> <p><input type="checkbox"/> (5)課程、教學與評量的創新及學習科技的應用</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領域/學科(或科目)/群科專門知識與學科教學知能</p> <p><input type="checkbox"/> (7)分科/分領域(群科)教材教法</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探究與實作設計與實施</p>

	<p>4.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p> <p><input type="checkbox"/> (1)主要輔導理論</p> <p><input type="checkbox"/> (2)輔導技巧與正向管教</p> <p><input type="checkbox"/> (3)三級輔導與資源整合</p> <p><input type="checkbox"/> (4)學生輔導倫理與主要法規</p> <p><input type="checkbox"/> (5)班級經營的意義、目的、內容與方法</p> <p><input type="checkbox"/> (6)學生自律與自治</p> <p><input type="checkbox"/> (7)親師生關係</p> <hr/> <p>5.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p> <p><input type="checkbox"/> (1)教師專業、倫理及其承諾</p> <p><input type="checkbox"/> (2)教師專業角色及其權利與義務</p> <p><input type="checkbox"/> (3)教師角色與社區關係</p> <p><input type="checkbox"/> (4)服務學習與實務體驗</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教師自我反思、溝通互動與解決問題</p> <p><input type="checkbox"/> (6)教師專業社群與終身學</p>
<p>三、課程概述</p>	<p>本課程針對國高中生物科涉及的植物與真菌學領域知識深入討論及探索。除了關注植物學與真菌學的知識本身，課程的重心也將著重在知識探索的歷程，以及這些植物學知識對現代人類的影響，盼望學生從既有知識產出的歷程獲得啟發而領略解決問題產生新知識的能力，又能運用科學的知識與方法發想改善自己與他人的生活。</p> <p>課程將呈現不同層面的生物多樣性，地球因生態系的多樣性而有穩定的環境豐富的資源，生態系因物種的多樣性而有完整的功能與穩定的結構，物種因為基因的多樣性能在多樣且不斷改變的環境生存且延續，從生物多樣性的角度看到文化、社會與個人的角色與功能中多樣性的重要，尊重包容與欣賞人與人、不同社會不同文化之間的差異，將是人類文明能夠延續下去非常重要的素養，因此本課程要從科學的事實出發，融入環境、性別人權與生命教育的議題。</p> <p>實驗設計及執行是課程重要的一部分，在教師講授課程內容之後，引導學生提出相關的問題，根據問題分組設計可實際執行的實驗來探究結果，旨在培養學生觀察自然，發現問題，找出方法探究答案的能力，實驗後安排口頭發表，訓練團隊分工合作與表達的能力。</p>
<p>四、授課重點</p>	<p>課程分為五個主題：</p> <p>I 植物構造與功能的多樣性</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根莖葉構造與水分運輸</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根莖葉構造與營養吸收</p> <p>II 植物代謝的多樣性</p> <p style="padding-left: 2em;">礦物養份同化</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光合作用</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次級代謝</p> <p>III 植物生長發育的多樣性</p> <p style="padding-left: 2em;">發生，生長與分化</p>

	<p>開花控制</p> <p>IV 植物生態角色的多樣性</p> <p>    逆境生理</p> <p>    生殖策略與分布</p> <p>V 真菌生物多樣性</p> <p>    多樣性，構造功能與生殖策略</p>
五、教學進度	<p>I 植物構造與功能的多樣性</p> <p>    第一週：講授[根莖葉構造與水分運輸]，植物構造與功能實驗設計討論</p> <p>    第二週：講授[根莖葉構造與營養吸收]，植物構造與功能實驗執行</p> <p>    第三週：植物構造與功能文獻分組報告</p> <p>II 植物代謝的多樣性</p> <p>    第四週：講授[礦物養份同化]，植物代謝實驗設計討論</p> <p>    第五週：講授[光合作用]，養份同化文獻討論</p> <p>    第六週：光合作用研究熱點及文獻探討，植物代謝實驗執行</p> <p>    第七週：講授[次級代謝]，植物代謝實驗分組報告</p> <p>    第八週：植物代謝文獻分組專題報告</p> <p>III 植物生長發育的多樣性</p> <p>    第九週：講授[發生，生長與分化]，種子生理實驗設計討論</p> <p>    第十週：講授[生長發育基因調控]，種子生理實驗執行</p> <p>    十一週：講授[光週期與開花控制]，生長與分化文獻探討</p> <p>    十二週：講授[植物激素]，植物激素文獻探討</p> <p>    十三週：生長發育文獻分組專題報告</p> <p>IV 植物生態角色的多樣性</p> <p>    十四週：講授[逆境生理]，逆境生理實驗設計討論</p> <p>    十五週：講授[生殖策略與分布]，逆境生理實驗執行</p> <p>    十六週：植物生態文獻分組報告</p> <p>V 真菌生物多樣性</p> <p>    十七週：講授[真菌多樣性與應用]，真菌生物研究熱點探討</p> <p>    十八週：Open</p>
六、指定用書 (教科書)	Taiz, Lincoln/ Zeiger, Eduardo/ Moller, Ian Max/ Murphy, Angus. 2014. Plant Physiology and Development, 6 <sup>th</sup> Edition. Sinauer Associates Inc.
七、參考書籍 (參考書目)	Kendrick, Bryce. 2017. The Fifth Kingdom, 4 <sup>th</sup> Edition. Focus. 王月雲，陳是瑩，童武夫編著。2000。植物生理學實驗增訂本。藝軒出版社。
八、教學方式 (教學型式)	教師口頭講授 60% 實驗設計操作及分組口頭報告 20% 文獻閱讀討論及分組口頭報告 20%
九、成績考核 (評量方式)	實驗紙筆報告(個人)25% 實驗口頭報告(分組)25%

	文獻分組口頭報告 25% 課堂參與提問及討論 25%
十、教材資源	

## 國立清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課程大綱

<b>科目中文名稱</b>	教師專業微生物學	<b>學分</b>	2
<b>科目英文名稱</b>	Essential Microbiology for Teachers		
<b>任課教師</b>	李清福	<b>上課時間</b>	
<b>先修(擋修)科目</b>	生物學或生命科學導論或其他相關基礎科目		
<b>是否全英語授課/英語授課比例</b>	<input type="checkbox"/> 是，英語授課比例：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講義與資料為英文，講授為中文)		
<b>融入議題</b>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人權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環境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海洋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品德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命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法治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科技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資訊教育(含數位教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能源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安全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防災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生涯規劃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多元文化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閱讀素養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戶外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與美感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勞動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家政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新移民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本土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媒體素養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藥物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性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理財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消費者保護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觀光休閒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另類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融合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媒體識讀 <input type="checkbox"/> 通用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修復式正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新興議題 <input type="checkbox"/> 食品安全教育		
<b>一．素養指標</b>	<b>專業素養</b>	<b>專業素養指標</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1 了解有關教育目的和價值的主要理論或思想，以建構自身的教育理念與信念。 <input type="checkbox"/> 1-2 敏銳覺察社會環境對學生學習影響，以利教育機會均等。 <input type="checkbox"/> 1-3 了解我國教育政策和法規與學校實務，以作為教育實踐基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2-1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及文化背景的差異，以作為教學與輔導的依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2 了解並運用學習原理，以符合學生個別學習需求與發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3 了解特殊需求學生的特質與鑑定歷程，以提供適切的教育與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1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規劃素養導向課程、教學與評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2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協同發展跨領域/群科/科目課程、教學與評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3 具備任教領域/群科/科目所需的專門知識與學科教學知能，以進行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3-4 掌握社會變遷趨勢與議題，以融入課程與教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5 應用多元教學策略、教學媒材與學習科技，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6 根據多元評量結果調整課程與教學，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4-1 應用正向支持原理，共創安全、友善及對話的班級與學習環境，以養成學生良好品格及有效學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2 應用輔導原理與技巧進行學生輔導，以促進適性發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1 思辨與認同教師專業倫理，以維護學生福祉。 <input type="checkbox"/> 5-2 透過教育實踐關懷弱勢學生，以體認教師專業角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3 透過教育實踐與省思，以發展溝通、團隊合作、問題解決及持續專業成長的意願與能力。

<b>二、專業素養 核心內容</b>	<b>專業素養核心內容</b>
	<b>1.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教育本質、教育目的與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2)主要教育理論與思想 <input type="checkbox"/> (3)教育與社會變遷及進步 <input type="checkbox"/> (4)教育與社會流動及公平 <input type="checkbox"/> (5)學校與教育行政制度的理念、實務與改革 <input type="checkbox"/> (6)我國主要教育政策、法規及實務
	<b>2.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b> <input type="checkbox"/> (1)主要身心發展理論及其教育應用 <input type="checkbox"/> (2)主要學習理論及其教育應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主要學習動機論及其教育應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學習策略 <input type="checkbox"/> (5)身心、社經與文化等背景差異及其與學習、發展的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學生特質與需求的辨識 <input type="checkbox"/> (7)特殊教育學生的特質與鑑定歷程 <input type="checkbox"/> (8)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個別輔導計畫
	<b>3.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主要課程、教學與評量的理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要議題融入課程、教學與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3)我國課程、教學與評量的重要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4)12年國民基本教育素養導向(單科/跨領域統整/跨科統整)課程、教學及評量的發展及實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課程、教學與評量的創新及學習科技的應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領域/學科(或科目)/群科專門知識與學科教學知能 <input type="checkbox"/> (7)分科/分領域(群科)教材教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探究與實作設計與實施



	<p>4.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p> <p><input type="checkbox"/> (1)主要輔導理論</p> <p><input type="checkbox"/> (2)輔導技巧與正向管教</p> <p><input type="checkbox"/> (3)三級輔導與資源整合</p> <p><input type="checkbox"/> (4)學生輔導倫理與主要法規</p> <p><input type="checkbox"/> (5)班級經營的意義、目的、內容與方法</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學生自律與自治</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親師生關係</p> <hr/> <p>5.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p> <p><input type="checkbox"/> (1)教師專業、倫理及其承諾</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教師專業角色及其權利與義務</p> <p><input type="checkbox"/> (3)教師角色與社區關係</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服務學習與實務體驗</p> <p><input type="checkbox"/> (5)教師自我反思、溝通互動與解決問題</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教師專業社群與終身學習</p>
<p><b>三、課程概述</b></p>	<p>本課程主要利用講授、技術實習、發現問題、實驗設計、解決問題、驗證成果等教學模式與歷程，教授國民中學與高中階段之生物學課程內容中所涉及的微生物學領域相關的重要學理、基本操作技術與生活應用。因此本課程主要藉講授和技術實習兩階段充實學生在微生物學領域的學科知能和基本技術認知外，並藉著所奠定的學科知能與基本技術發現生活環境中的問題，並進而設計實驗以解決問題。最後根據實驗成果，進行討論、驗證與評估解決問題的可行性，同時做為未來解決問題的參考依據，以提昇學生在微生物學領域的知能與教學能力。故本課程主要教授內容包括微生物多樣性、微生物生理、培養與控制等學理，及其在食品、環境和臨床醫學領域上的生活應用實例，並提供微生物培養、計數與發酵等基本技術的實習，藉此所奠定的學科知能與技術基礎解決生活環境中所發現的問題，提升問題解決的實踐能力。本課程整體的訓練期使學生題生其微生物學領域的基本知能和實鍵能力，同時做為未來教學上的參考依據。</p>
<p><b>四、授課重點</b></p>	<p>本課程主要利用講授、技術實習、發現問題、實驗設計、解決問題、驗證成果等教學模式與歷程，教授國民中學與高中階段之生物學課程內容中所涉及的微生物學領域相關的重要學理、基本操作技術與生活應用。因此本課程教學主要包括講授、技術實習、和問題解決等三大階段，各階段主要重點和實施方式分述如下：</p> <p>一、講授部分：本階段主要以講授方式，建立學生在微生物學上的基本知能，主要重點皆著重於中學生物學教材中所涉及的微生物相關領域，包括多樣性、生理、培養、控制與應用，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微生物學重要發展歷史關鍵與轉折：微生物發現、發酵、免疫、基因轉殖</li> <li>2. 微生物物種、生態與基因多樣性介紹：細菌、真菌(黴菌、酵母菌、菇類)</li> <li>3. 微生物生理與解剖學(真核細胞與原核細胞結構與功能)</li> <li>4. 微生物培養與控制：培養基、培養方法、抑菌、殺菌</li> <li>5. 微生物於食品業應用實例與原理：中毒、酵素、食品、色素、烘焙、酒類</li> </ol>

	<p>6. 微生物於環境應用實例與原理：能源、除汙、環境復育、生物農藥與肥料</p> <p>7. 微生物於臨床醫藥應用實例與原理：疫苗、藥理、藥物、感染、中毒</p> <p>二、基本技術實習：本階段主要以利用實習與觀摩方式，建立學生對微生物操作的基本認知，主要重點皆著重於中學生物學教材中所涉及的微生物應用實例，包括多樣性觀察、培養、控制與應用，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微生物多樣性的觀察與認知：細菌、真菌(黴菌、酵母菌、菇類)</li> <li>2. 微生物培養技術實習：細菌和真菌培養、太空包栽種</li> <li>3. 微生物計數技術：培養皿技術、濁度測量法</li> <li>4. 微生物鑑定技術實習：觀察、比較和染色實習</li> <li>5. 微生物食品發酵技術實習：傳統食品發酵、健康食品發酵</li> <li>6. 微生物於農業及環境科學上的應用：抗生素發現的軌跡追尋</li> </ol> <p>三、實踐與問題解決：本階段主要利用講授、實習與觀摩過程中所見聞的基礎，於生活環境中發現問題，並設計實驗去解決問題。整個過程以分組方式進行，並以下面程序進行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問題發現：從生活經驗中找出與微生物有關的問題，設立問題與解決目標</li> <li>2. 實驗設計：根據問題的關鍵因素與本問題所解決的目標，進行實驗設計，並建立實驗過程的考核點</li> <li>3. 討論實驗設計的可行性</li> <li>4. 簡易實驗進行：設計可行的實驗進行實驗</li> <li>5. 實驗驗證與評估：根據實驗結果，評估實驗的可靠性，及實驗結果的意義。</li> </ol>
<p><b>五、教學進度</b></p>	<p>本課程為2學分，共18週，依照課程設定目標與授課內容，課程進度規劃如下：</p> <p>第一週：課程講授-課程簡介與分組；第一章、微生物學重要發展歷史關鍵與轉折</p> <p>第二週：課程講授-第二章、微生物物種、生態與基因多樣性介紹</p> <p>第三週：技術實習-實習一、微生物多樣性的觀察與認知</p> <p>第四週：課程講授-第三章、微生物生理與解剖學</p> <p>第五週：課程講授-第四章、微生物培養與控制</p> <p>第六週：技術實習-實習二、微生物培養技術實習-一般微生物</p> <p>第七週：技術實習-實習三、微生物培養技術實習-菇類栽種</p> <p>第八週：技術實習-實習四、微生物計數技術</p> <p>第九週：課程講授-第五章、微生物於食品業應用實例與原理</p> <p>第十週：課程講授-第六章、微生物於環境應用實例與原理</p> <p>第十一週：課程講授-第七章、微生物於臨床醫藥應用實例與原理</p> <p>第十二週：解決問題與實踐：問題發現與討論；基本能力測驗(期中考)</p> <p>第十三週：解決問題與實踐：實驗設計討論</p> <p>第十四週：技術實習-實習五、微生物食品發酵技術實習</p> <p>第十五週：技術實習-實習六、農業微生物技術實習</p> <p>第十六週：解決問題與實踐：實驗週</p> <p>第十七週：解決問題與實踐：實驗結果討論與驗證</p> <p>第十八週：解決問題與實踐：實驗結果討論與驗證</p>
<p><b>六、指定用書 (教科書)</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Totoro, G. J., et al., 2017. Microbiology 13<sup>th</sup> ed.. Benjamin Cummings, USA</li> <li>2. 講義</li> </ol>

<b>七、參考書籍 (參考書目)</b>	1. 中英文微生物學教科書 2. 中英文微生物實驗參考書籍
<b>八、教學方式 (教學型式)</b>	1. 本課程主要利用講授、技術實習、解決問題與實踐等教學模式與歷程，教授國民中學與高中階段之生物學課程內容中所涉及的微生物學領域相關的重要學理、基本操作技術與生活應用。 2. 學生除學習微生物基本支室外，也必須從事實驗學習。 3. 學生必須學習解決生活中所產生與微生物學有關的問題
<b>九、成績考核 (評量方式)</b>	1. 期中考估 30% 2. 實驗報告六份估 30% 3. 實踐與解決問題討論等：30% 4. 學生課程參與與出席率：30%
<b>十、教材資源</b>	1.教科書 2.網路媒體 3.實驗室儀器與器材

## 國立清華大學教育學程修習辦法修正對照說明(稿) 10902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p>第十九條</p> <p>依教育部規定，已畢業師資生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如有學分不足需補修時，<del>補修學生名單報經教育部同意後</del>，得依本校隨班附讀相關規定以隨班附讀方式或由本校申請開設專班方式進行學分補修。</p> <p>本校辦理九十七學年度前已修習師資前教育課程而未完成教育實習課程者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採認、抵免以申請日經教育部核定或備查之最新職前教育課程為認定依據。</p> <p>前項補修學分者，其成績審核依本校學則規定辦理；收費標準，依推廣教育隨班附讀規定辦理。</p>	<p>第十九條</p> <p>依教育部規定，已畢業師資生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如有學分不足需補修時，補修學生名單報經教育部同意後，得依本校隨班附讀相關規定以隨班附讀方式或由各大學申請開設專班方式進行學分補修。</p> <p>各大學辦理九十九學年度前已修習師資前教育課程而未完成教育實習課程者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採認、抵免以申請日經本部核定或備查之最新職前教育課程為認定依據。</p> <p>前項補修學分者，其成績審核依本校學則規定辦理；收費標準，依推廣教育隨班附讀規定辦理。</p>	<p>依109年1月16日教育部臺教師(二)字第1080184495號函建議修正，各校辦理隨班附讀依校內規定辦理即可。</p>
<p>第二十一條</p> <p>一、本校學生經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通過取得師資生資格，且符合下列情形之一，並經本校審核通過後，得參加教師資格考試，通過教師資格考試者，始得參加半年全時之教育實習。</p> <p>(一)依大學法之規定，取得大學畢業資格，並修畢普通課程、專門課程及教育專業課程者，且非第二款之在校生。</p> <p>(二)取得學士學位之碩、博士班在校生，於修畢普通課程、專門課程及教育專業課程且修畢碩、博士畢業應修學分者(畢業論文依本校學則等規定未列為畢業應修學分)。</p> <p>前項有關教育實習相關事項，由本校依據師資培育法與師資培育法施行細則等相關法令規定及教育部「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等相關規定訂定之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實習實施辦法」辦理。本校半年教育實習之實施，以每年八月一日起至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或二月一日起至七月三十一日止，本校</p>	<p>第二十一條</p> <p>本校學生經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通過取得師資生資格，且符合下列情形之一，並經本校審核通過後，得參加教師資格考試，通過教師資格考試者，始得參加半年全時之教育實習。</p> <p>一、依大學法之規定，取得大學畢業資格，並修畢普通課程、專門課程及教育專業課程者，且非第二款之在校生。</p> <p>二、取得學士學位之碩、博士班在校生，於修畢普通課程、專門課程及教育專業課程且修畢碩、博士畢業應修學分者(畢業論文依本校學則等規定未列為畢業應修學分)。</p> <p>前項有關教育實習相關事項，由本校依據師資培育法與師資培育法施行細則等相關法令規定及教育部「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等相關規定訂定之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實習實施辦法」辦理。</p> <p>本校半年教育實習之實施，以每年八</p>	<p>依109年1月16日教育部臺教師(二)字第1080184495號函建議修正，明訂核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之條件。</p>

師資生得擇一參加，申請時間由本中心另行公告。

二、本校師資生符合下列各款資格者，並經本中心審核通過後，依規定發給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一)大學部師資生：

取得本校大學畢業證書及修畢規定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且成績及格者。

(二)研究所碩、博士師資生：

具備本校或他校大學畢業證書、修畢規定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且成績及格者並完成本校各該學系(所)應修科目及學分數。

月一日起至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或二月一日起至七月三十一日止，本校師資生得擇一參加，申請時間由本中心另行公告。

師資生修畢規定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且成績及格者，並經本中心審核通過後發給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 國立清華大學教育學程修習辦法

108年5月30日師資培育中心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9月26日師資培育中心中心會議通過

108年10月24日教務會議通過

109年1月16日教育部臺教師(二)字第1080184495號函修正後同意備查

第一條 國立清華大學為辦理學生甄選及修習教育學程並輔導師資生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依據「師資培育法」第五條、「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第五條、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注意事項及相關規定訂定「國立清華大學教育學程修習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係指中等學校(含高級中學、高級職業學校與國民中學)、國民小學、幼兒(稚)園、特殊教育學校(班)(幼兒園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及國民小學教育階段身心障礙、資賦優異類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

第三條 本校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師資生，其取得合格教師之歷程，包括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及通過教師資格考試。前項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包括普通課程、專門課程及教育專業課程。

第四條 本校大學部二年級(含)以上及碩、博士班在學學生，在校期間經教育學程甄選通過，得修習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教育學程甄選作業要點另訂之，並應報請教育部備查。

第五條 本校學生欲完成修習或採認任一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學分，應經甄選通過取得各該師資類科師資生資格；如修習教育學程或師資培育學系(如雙主修與輔修等)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學分，未取得各該師資類科師資生資格，其所修習之學分一概不予採認為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學分。

第六條 修習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修學分數，規定如下：

## 一、中等學校師資類科：

應修滿主修學系規定最低畢業科目學分外，應加修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至少二十六學分及完成中等學校實地學習至少五十四小時。

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應修至少二十六學分，其中

(一) 教育基礎課程，應修至少四學分，其中教育心理學為必修。

(二) 教育方法課程，應修至少八學分，其中教育議題專題為必修。

(三) 教育實踐課程，應修至少八學分，其中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與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為必修。

中等學校實地學習時數至少五十四小時：師資生需於修習教育專業課程期間至中等學校見習、試教、實習、補救教學、課業輔導或服務學習至少五十四小時，並經由師培中心認定其內容符合教育專業知能。

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應依經教育部核備之「國立清華大學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

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所列課程科目修習與採認。

師資生所修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及教學實習課程，以畢業或修畢最低應修總學分當學年度修習為原則，且其任教教育階段、師資類別、領域、群科應與專門課程及半年全時教育實習之教育階段、師資類別、領域、群科相同。

修習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師資生應依報教育部核定之「國立清華大學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暨實施要點」規定修習與採認專門課程科目。

## 二、國民小學師資類科：應修至少四十六學分

- (一) 專門課程，應修至少十學分，至少修習四個領域，並以非主修領域優先修習，其中英語為非英語相關院科系必修、自然科學為非理工相關院科系為必修。
- (二) 教育基礎課程，應修至少二科四學分。
- (三) 教育方法課程，應修至少十二學分，其中教育議題專題為必修，必選修五科十學分。
- (四) 教育實踐課程，應修至少十六學分，其中教材教法必修四領域至少八學分，教學實習、國民小學國語教材教法與國民小學數學教材教法為必修、國民小學英語教材教法與國民小學自然科學教材教法至少二選一。
- (五) 本校規劃之國民小學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包括實地學習，提供師資生修習教育專業課程期間至擬任教類科學校見習、試教、實習、補救教學、課業輔導或服務學習至少七十二小時，並應經本校認定其內容符合教育專業知能。

## 三、幼兒園師資類科：應修至少五十四學分。

- (一) 專門課程，應修至少四學分。
- (二) 教育基礎課程，應修至少十六學分(包含教保專業知能課程中教育基礎必修十學分)。
- (三) 教育方法課程，應修至少十八學分(包含教保專業知能課程中教育方法必修十二學分)。
- (四) 教學實踐課程，應修至少十六學分(包含教保專業知能課程中教育實踐必修十學分)。
- (五) 教保專業知能課程，應依「國內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認可辦法」規定辦理，應修至少三十二學分，並取得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證明。
- (六) 本校規劃之幼兒園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包括實地學習，提供師資生修習教育專業課程期間至擬任教類科學校見習、試教、實習、補救教學、課業輔導或服務學習至少五十四小時，並應經本校認定其內容符合教育專業知能。

以上中等學校、國民小學與幼兒園等師資類科之全英語教學師資培育課程之適用，依「國立清華大學全英語教學師資培育課程實施計畫」辦理。

## 四、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

(一)特殊教育學校(班)教師證書課程(應修畢課程)

1.身心障礙組：

(1)國民小學教育階段：應修畢至少特殊教育專業課程二十八學分、特殊需求領域及領域調整教學知識十學分、一般教育專業課程十學分，應修至少四十八學分。

(2)幼兒園教育階段：應修畢至少特殊教育專業課程二十八學分、一般教育專業課程十六學分，應修至少四十四學分。

2.資賦優異組：應修畢至少特殊教育專業課程二十八學分、特殊需求領域及領域調整教學知識十學分、一般教育專業課程十學分，應修至少四十八學分。

(二)註記次專長(學科/需求專長)課程(加修課程)

1.身心障礙組：

(1)國民小學教育階段：加修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專門課程十學分或需求專長課程。

(2)幼兒園教育階段：加修需求專長課程。

2.資賦優異組：加修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專門課程十學分。

3.以上需求專長課程(加修課程)依教育部規範。

(三)雙師資類科教師證書課程：加修另一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需取得另一類科修習資格後修習(加修課程)

1.身心障礙組：

(1)國民小學教育階段：應修畢至少特殊教育專業課程二十八學分、特殊需求領域及領域調整教學知識十學分及國民小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四十六學分，應修至少八十四學分。

(2)幼兒園教育階段：應修畢至少特殊教育專業課程二十八學分及幼兒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五十四學分，應修至少八十二學分。

2.資賦優異組：應修畢至少特殊教育專業課程二十八學分、特殊需求領域及領域調整教學知識十學分及國民小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四十六學分，應修至少八十四學分。

(四)本校規劃之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包括實地學習，提供師資生修習教育專業課程期間至擬任教類科學校見習、試教、實習、補救教學、課業輔導或服務學習至少七十二小時，並應經本校認定其內容符合教育專業知能。

五、中等學校及國民小學師資合流培育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應修至少四十學分、國民小學師資類科之專門課程十學分、中等學校師資類科之專門課程二十六學分至五十學分。

(一)專門課程(此係指國民小學專門課程，中等學校專門課程另修二十六至五十學分)，應



修至少十學分，至少修習四個領域，並以非主修領域優先修習，其中英語為非英語相關院科系必修、自然科學為非理工相關院科系為必修。

(二)教育基礎課程，應修至少二科四學分。

(三)教育方法課程，應修至少十四學分，其中教育議題專題為必修，必選修五科十學分，教學原理或課程發展與設計至少二選一。

(四)教育實踐課程，應修至少十六學分，其中教材教法必修四領域至少八學分，教學實習、國民小學國語教材教法與國民小學數學教材教法為必修、國民小學英語教材教法與國民小學自然科學教材教法至少二選一；中等學校教師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與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皆為必修，至少四學分。

(五)本校規劃之中等學校與國民小學師資合流培育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包括實地學習，提供師資生修習教育專業課程期間至擬任教類科學校見習、試教、實習、補救教學、課業輔導或服務學習至少九十小時，並應經本校認定其內容符合教育專業知能。

詳細科目及學分參見本校經教育部備查之中等學校、國民小學、幼兒園、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以及中等學校及國民小學師資合流培育職前教育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

第七條 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各領域必選修課程名稱、學分數，依教育部課程基準，經本校教務會議審查，報請教育部備查後調整之。

第八條 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修業期程應各至少二年（以學期計之至少四學期，並有修習教育學程課程事實，且不含寒、暑修）為原則，符合本條文所列情形者得依所列修業年限之規範。

本校非師資生在校期間經本校師資培育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同意後依規定修習本校所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者，於通過該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並依本辦法第十四條規定採認學分後，其修業期程自經教育學程甄選通過後起算應至少三學期，並有修習教育學程課程事實，且不含寒、暑修)，併計曾修業及折抵後修業年限累計二學年。

幼兒園師資類科師資生通過甄選前已修畢教保專業知能課程者，並依本辦法第十四條規定採認學分後，其修業期程自取得該類科師資生資格後起算應至少三學期，並有修習教育學程課程事實，且不含寒、暑修)，併計曾修業及折抵後修業年限累計二學年。

師資培育學系非師資生經教育學程甄選通過取得該修習類科師資生資格，並依本辦法第十四條規定採認學分後，其修習教育專業課程期程，自經教育學程甄選通過取得該類科師資生資格後，至少仍須修習教育專業課程一學期以上(不含寒、暑修)，且其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包括該系之教育專業課程)期程總計仍應達四學期以上(有修習教育專業課程事實，且不含寒、暑修)。

已取得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稚)園合格教師證書教師，在本校通過教育學程甄選取得另一師資類科師資生資格，並依本辦法第十三條規定抵免學分後，其修業年限自經甄選通過後起算至少應達一年以上(以學期計之至少二學期，並有修習教育學程課程事實，且不含寒、暑修)。

在本校已具有師資生資格並通過教育學程甄選取得另一師資類科師資生資格，並依本辦法第四條規定抵免學分後，其修業年限自經甄選通過第二師資類科後起，每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應修習一學年以上。

依本辦法第十六條規定移轉相同師資類科師資生資格至本校繼續修習相同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者，其在本校及原就讀學校具師資生資格修習該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修業期程，應再修業一學年(以學期計應有二學期，且不含寒、暑修，各學期應有修課事實)以上之規定。

修習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師資生，未在主修系所規定之修業年限內修滿教育學程課程應修科目學分者，得依本校學則規定申請延長修業年限，其延長之年限應併入大學法及其細則所訂延長修業年限內計算。

碩、博士班師資生已通過論文考試並完成論文審定，而尚未修畢教育學程者，可繼續修習至大學法、大學法施行細則及本校學則規定之修業年限屆滿為止，其畢業生效日期依本校學則及相關規定辦理。

第九條 學生修習各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專門課程、幼兒園師資類科專門課程、特殊教育學校(班)特殊需求領域及領域調整教學知識課程與特殊教育學校(班)需求專長課程科目及學分數，係指其在主、輔修系外，加修之科目及學分，並得依主修系所之採認計入畢業應修學分數內。

第十條 學士班學生修習各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專門課程、幼兒園師資類科專門課程、特殊教育學校(班)特殊需求領域及領域調整教學知識課程與特殊教育學校(班)需求專長課程各科之成績，計入當學期學業平均成績；研究生學業平均成績之計算，不含教育專業課程、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專門課程、幼兒園師資類科專門課程、特殊教育學校(班)特殊需求領域及領域調整教學知識課程與特殊教育學校(班)需求專長課程之成績。各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各科成績及格分數，以 C-等級或六十分為及格。

第十一條 師資生每學期修習各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專門課程、幼兒園師資類科專門課程、特殊教育學校(班)特殊需求領域及領域調整教學知識課程與特殊教育學校(班)需求專長課程科目學分，併同主修系所科目學分計入學期修習科目學分總數，其學分總數應依本校學則規定辦理，成績若達本校規定退學標準者，應予退學，師資生退學後本校不再辦理名額遞補。

師資生每學期修習各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專門課程、幼兒園師資類科專門課程、特殊教育學校(班)特殊需求領域及領域調整教學知識課程與特殊教育學校(班)需求專長課程科目學分上限規定如下，已修畢主修系所畢業應修學分或修習主修系所培育類科教育學程者，得不受此限，惟仍須符合教育學程修業年限之相關規範：

- 一、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八學分
- 二、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十四學分
- 三、幼兒園師資類科：十六學分

四、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十四學分

五、中等學校及國民小學師資合流培育職前教育課程：十四學分

若有特殊需求，得專案向本中心申請，最多增修不得超過五(含)學分，並應經本中心審核通過，且仍須修足規定之教育學程修業期程。

修習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之師資生，得依本辦法第十七條及本校教育學程校際選課實施要點進行校際選課，其跨校修習之科目學分應計入當學期修習科目學分總數並須符合相關規定。

第十二條 教育學程教育專業課程之學分抵免或採認，應經本校針對教學目標、課程內涵與成績要求等內容審核，且評估修習學生資格與條件後，依抵免要點相關規定辦理抵免與採認作業。抵免學分要點另訂之，並應報請教育部備查。

教育學程之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專門課程、幼兒園師資類科專門課程、特殊教育學校(班)特殊需求領域及領域調整教學知識課程與特殊教育學校(班)需求專長課程，應經本校針對教學目標、課程內涵與成績要求等內容審核，且評估修習學生資格與條件後，辦理抵免與採認作業。

一〇七學年度以前取得修習資格在校師資生，得以一〇八學年度後之課程科目學分採認原課程科目學分，各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經本中心中心會議通過並經教育部備查後實施。

本校大學部二年級(含)以上及碩、博士班在學學生，在校期間經教育學程甄選通過修習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者，得依抵免學分要點規定，申請教育專業課程學分抵免或採認。

一、已取得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稚)園合格教師證書教師，經教育學程甄選通過在本校取得另一師資類科師資生資格後，得依抵免學分要點規定申請學分抵免，抵免學分最多不超過另一師資類科教育學程應修教育專業課程學分總數二分之一為上限，且各類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不可抵免，且每一門抵免課程學分之成績不得低於七十分或B-等級。

二、已取得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稚)園合格教師證書教師或已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者，經教育學程甄選通過在本校取得同一師資類科師資生資格後，得依抵免學分要點規定申請學分抵免，其採認該類科教育專業課程學分數上限，得不受二分之一之規範，惟仍應依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規定修習。

第十三條 本校非師資生在校期間修習本校或他校所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者，於通過該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後，得依抵免學分要點規定申請學分採認，但最多不超過該師資類科應修教育專業課程學分數之四分之一為原則，符合本條文所列情形者得依所列抵免之規範。

幼兒園師資類科師資生通過甄選前已修畢幼兒園教保專業課程(以下簡稱教保課程)並取得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證明者，得申請幼兒園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之課程採認及學分抵免，以三十二學分為限，並限採認及折抵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國內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之幼兒園教保專業課程。

本校非師資生，修習本校或他校所開幼兒園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及修畢教保課程者，其課程採認及學分抵免，以扣除教保課程採認抵免之學分數至多三十二學分後之總學分之四分之一為限。

師資培育學系非師資生經教育學程甄選通過取得該修習類科師資生資格後，其採認該類科教育專業課程學分數上限，得不受四分之一之規範，惟應依以下規定辦理：

- 一、渠等學生於該師資培育學系所修習且欲採認為教育學程教育專業課程之課程學分，應為該學系依教育部核定本校該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所開授屬於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課程學分，並應依課程內涵與科目具修課邏輯。
- 二、渠等學生辦理前揭學分之採認，應限於修習成績達七十分(含)或B-等級以上之課程。
- 三、渠等學生自經教育學程甄選通過取得該類科師資生資格後，仍須修習教材教法課程及教學實習課程，且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如未達七十分或B-等級者，次一學期不得修習教育專業課程。

本校非師資生在校期間經本中心同意後得修習本中心所開設之教育學程課程，於甄選通過成為師資生後，得以一〇八學年度後之課程科目學分採認原課程科目學分申請課程學分抵免，其抵免學分數師資培育課程應修學分數應修學分數四分之一為上限，本校非師資生修習教育學程課程相關規定另訂之。

第十四條 師資生於修習教育學程期間欲放棄修習資格者，應依規定提出書面申請，惟因休學而放棄修習教育學程資格者，應依本校學則規定同時提出書面申請。師資生資格經放棄後，本校不再辦理名額遞補。

已辦理放棄教育學程修習資格者，由主修系所審查是否將已修習之教育學程科目學分計入畢業應修學分數內。

第十五條 本校或他校師資生，因學籍異動轉學，或應屆畢業錄取本校或他校碩、博士班，如經確認兩校均有教育部核定培育相同之師資類別領域群科，且經轉出與轉入兩校正式同意後，由轉出學校行文至本中心後，備妥該師資生原就讀學校之成績單、自傳等相關文件，得參加本中心教育學程修習資格移轉審核。審核通過後，由本校妥為輔導繼續修習相同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並依抵免學分要點規定辦理學分抵免。審核未通過者，本中心得不接受該生修習教育學程資格移轉。按前開資格移轉程序至本校繼續修習教育學程之師資生，不占本校教育學程師資生名額。

前項移轉相同師資類科師資生資格至本校繼續修習相同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者，於原就讀學校具師資生資格所修習之教育專業課程學分，得依抵免學分要點規定申請學分抵免，並由本校妥善輔導修課。

第一項規定之本校師資生移轉相同師資類科師資生資格至他校繼續修習相同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依轉入學校學則及教育學程甄選、修習與學分採認等相關規定辦理，並由轉入學校妥善輔導修課，本校不得再辦理名額甄選遞補。

凡依本條文規定，移轉相同類科師資生資格至本校繼續修習相同類科之教育學程課程者，其具原校師資生資格修習教育學程之修業期程，經本中心審核通過後得併入計算，惟其總計仍應依本辦法第八條規定修足教育學程課程修業期程。

第十六條 師資生跨校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在相同師資類別領域群科之前提下，依下列原則辦理：

師資生跨校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依師資培育法及相關法規規定，經原校及他校同意，並納入學校師資生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等相關規定據以辦理。

一、師資生跨校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採認、抵免學分之期限、比例等事項，依各校學則及教育學程修習等相關規定辦理，並由原校辦理修習、採認、抵免等相關事宜。

二、跨校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師資生名額，屬原校名額，並納入教育部核定之師資生名額總量內。

三、本校師資生跨校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依本辦法第十一條及本校學生校際選課辦法相關規定提出申請，經本中心及相關單位審核通過者，其跨校修習之課程依本辦法、本校學則及學生校際選課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採認。

第十七條 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師資生修習教育學程課程應繳納學（分）費，收費標準另訂之。

第十八條 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師資生因修習教育學程延長修業年限及非師資生修習教育學程課程，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規定辦理繳費。

第十九條 依教育部規定，已畢業師資生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如有學分不足需補修時，**補修學生名單報經教育部同意後**，得依本校隨班附讀相關規定以隨班附讀方式或由**本校**申請開設專班方式進行學分補修。

本校辦理九十七學年度前已修習師資前教育課程而未完成教育實習課程者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採認、抵免以申請日經教育部核定或備查之最新職前教育課程為認定依據。

前項補修學分者，其成績審核依本校學則規定辦理；收費標準，依推廣教育隨班附讀規定辦理。

第二十條 本校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每學年度錄取之師資生人數，依教育部各學年度核定之師資生名額辦理。

本校師資生於教育學程甄選通過獲准修習教育學程，若有下列狀況之一，即喪失教育學程修習資格，本校不再辦理名額遞補：

一、錄取後之第一學期不具在校生身分。

二、未修畢教育學程課程應修學分，先行申請畢業者。

三、正取生須依規定日期辦理報到。未辦理報到或報到後因故放棄教育學程師資生資格之正取生，缺額由備取生遞補之，備取生遞補期限為公告甄選結果(每年八月一日之後)

當學年度第一學期選課結束前；如備取生遞補後仍有缺額，本校不再辦理其他遞補作業。

未辦理報到或報到後因故放棄教育學程師資生資格者，日後如欲完成修習或採認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學分，應再經甄選通過取得各該師資類科師資生資格。

四、師資生修習教育學程期間退學、畢業或有記大過處分、連續二學期操行成績未達八十分（或相當級數）之以上情事之一者。

第二十一條 一、本校學生經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通過取得師資生資格，且符合下列情形之一，並經本校審核通過後，得參加教師資格考試，通過教師資格考試者，始得參加半年全時之教育實習。

(一)依大學法之規定，取得大學畢業資格，並修畢普通課程、專門課程及教育專業課程者，且非第二款之在校生。

(二)取得學士學位之碩、博士班在校生，於修畢普通課程、專門課程及教育專業課程且修畢碩、博士畢業應修學分者(畢業論文依本校學則等規定未列為畢業應修學分)。

前項有關教育實習相關事項，由本校依據師資培育法與師資培育法施行細則等相關法令規定及教育部「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等相關規定訂定之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實習實施辦法」辦理。

本校半年教育實習之實施，以每年八月一日起至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或二月一日起至七月三十一日止，本校師資生得擇一參加，申請時間由本中心另行公告。

二、本校師資生修畢規定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且成績及格者，並經本中心審核通過後，依規定發給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一)大學部師資生：

取得本校大學畢業證書及修畢規定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且成績及格者。

(二)研究所碩、博士師資生：

具備本校或他校大學畢業證書、修畢規定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且成績及格者並完成本校各該學系(所)應修科目及學分數。

第二十二條 碩、博士班師資生已通過論文考試並完成論文審定，而尚未修畢教育學程者，可繼續修習至大學法、大學法施行細則及本校學則規定之修業年限屆滿為止，其畢業生效日期如下：

一、在第一學期修畢教育學程者，以一月為準；在第二學期修畢教育學程者，以六月為準。

二、中途放棄修習教育學程資格者，以核准月為準，惟學期結束後至次學期註冊日前放棄者，以前一學期結束月為準，且本校不再辦理名額遞補。

第二十三條 本辦法經教育部核定後開始施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適用之。

- 一、一〇八學年度（含）起取得師資生資格者。
- 二、一〇七學年度（含）以前取得師資生資格者，登記採本校一〇八學年度（含）起經教育部核定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規範修習課程者。
- 三、惟一〇七學年度(含)以前取得師資生資格者適用第十條及第十二條可互相採認課程表。

第二十四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師資培育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與本校學則等相關規定以及教育部相關函釋意旨辦理。

第二十五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審議通過，並報請教育部備查後施行。

## 國立清華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實施要點(修正草案)

92年4月30日教育部台中(三)字第0920058435號函備查  
 99年7月22日98學年度第5次教務會議修訂  
 99年8月13日教育部台中(二)字第0990139003號函核定  
 99年12月21日99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  
 100年6月2日99學年度第7次教務會議修訂  
 100年8月10日教育部臺中(二)字第1000139724號函核定  
 101年4月19日教育部臺中(二)字第1010070071號函核定  
 101年10月11日101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  
 102年1月17日101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訂  
 102年3月13日臺教師(二)字第1020037187號函核定  
 106年12月28日106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  
 107年3月2日臺教師(二)字第1070029572號函核定  
 108年6月20日107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

- 一、國立清華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實施要點)、及「國立清華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學科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以下簡稱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及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此二表以下統稱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係依據師資培育法第七條與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注意事項及其相關規定訂定。
- 二、本實施要點及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供下列學生辦理中等學校教師資格審查之依據：
  - (一)本校修習教育學程之師資生。
  - (二)他校教育學程學生，錄取本校研究所或轉學考試進入本校，經申請轉入本校教育學程符合規定者。
  - (三)中等學校合格教師欲申請加註其他任教學科(領域、群科)教師資格，且於國內修習其他任教學科(領域、群科)之專門課程者。
- 三、本校師資生欲擔任中等學校各學科(領域、群科)教師時：
  - (一)所修習之專門課程需符合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所規定之科目與學分數下限。
  - (二)如欲以該學科(領域、群科)分發申請至中等學校實習者(亦即以該科作為申請第一張教師證類科)，另需具備該科之相關學系/所(含學士班、學士班雙專長、跨領域雙專長、學位學程、在職專班、碩士班或博士班)、輔系或雙主修資格。相關系/所係指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中所列舉之相關培育學系/所。
  - (三)申請辦理加註其他中等學校任教學科(領域、群科)教師資格者，不受本點第二項限制。
- 四、本校碩、博士班師資生若原主修研究所不屬於第三點第二項認定之擬任教學科之相關系/所者，得於修足相關系/所之輔系或雙主修應修課程及學分數，經相關系/所審核認定後，取得第三點第二項所訂定擬任教學科相關系/所之資格。



五、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審查之採認原則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凡在本校以外之大學或獨立學院所修習課程之科目名稱及學分數與「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規定之科目名稱及學分數相同者，經師培中心審查後予以認定；修習課程之科目名稱與「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規定之科目名稱不同但課程內容相同者，得由師培中心送交該任教學科之規劃系所審查後予以認定(申請者需提供課程大綱、上課講義等資料)。
- (二)本校師資生修習之科目名稱須與「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規定之科目名稱完全相同；若有不同之科目名稱，該科不予採認。
- (三)學生應修習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所規定之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與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
- (四)專門課程與教育專業課程學分不得重複採計，且專門課程成績以 C-或六十分為及格。
- (五)申請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之採認及抵免，以教育部核定之大學(含空中大學)、二專、三專及五專(五專後兩年)所修習之學分採認為專門課程學分者，以申請時之學年向前推算 10 年內所修習之科目及學分為限。
- (六)推廣教育學分擬採認為師資職前培育專門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取得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證明者，以年度事前報教育部核定開辦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班別為限，並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六、為因應技術及職業教育法實施，本校修習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學生，應完成至少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包含職業群科專門課程中之參訪學習、體驗、實作、見習、實習等)，並自 105 學年度起取得師資生資格者適用。

七、已持有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並在本校進修學位者，如擬修習第二專長(其他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專長)專門課程時，應於修習前向本校師培中心提出申請，並依申請當時本校適用之專門課程版本為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認定依據。未事前提出申請者，則以申請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認定時，本校適用之最新專門課程版本為認定依據。

八、凡申請轉科者皆須再次參加師培中心口試，轉英文科者須用英文進行口試，每人限申請乙次轉科。

九、具下列資格之一者，並經本校審認專門課程總學分數不足且未超過四分之一，得向本校申請隨班附讀課程補修學分，並應於 2 年內補修完畢，完成專門課程認定；若總學分數不足，且不足之學分超過該專門課程最低應修總學分數之四分之一者，本校將不受理加科登記之申請：

- (一)本校畢業師資生已逾師資培育法第二十條規定之期限。
- (二)本校畢業師資生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申請參加教育實習之學科(領域、群科)專長，不符教學現場課程需求，須轉認其他相關學科(領域、群科)專門課程。
- (三)符合教育部 93 年 6 月 24 日臺中(三)字第 0930072672A 號令釋資格者。

前項專門課程之認定，應以申請者申請認定年度本校報經教育部核定實施之專門課程為依據。

- 十、修畢專門課程學分，**經本校審查具該科(領域、群科)培育系所師資生資格且認定學分合格後**，得發給「修習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學分證明」；具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者，發給「中等學校教師任教專門課程認定證明書」。
- 十一、本**實施**要點及**專門課程一覽表****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經教務會議通過，並報請自教育部核定**備查**後實施，核定**備查**前已修習之師資生得適用之。~~如欲以本一覽表辦理認證，應修畢該任教科別規定之科目及學分數。~~
- ~~十二、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並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國立清華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實施要點 修正對照說明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修正說明
<p style="color: red;">國立清華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實施要點</p>	<p>國立清華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實施要點</p>	<p>修正本要點名稱。</p>
<p>一、國立清華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實施要點)、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及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此二表以下統稱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係依據師資培育法第七條與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注意事項及其相關規定訂定。</p>	<p>一、本實施要點及「國立清華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學科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以下簡稱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係依據師資培育法第七條與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注意事項及其相關規定訂定。</p>	<p>1. 原條文僅說明 107 學年度(含)以前之學分一覽表，因應 108 學年度起增加新的專門課程科目學分表，則將本條文敘明清楚。 2. 依教育部 108 年 10 月 14 日來函說明二第一點修正注意事項名稱，將「課程」二字刪除。</p>
<p>二、本實施要點及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供下列學生辦理中等學校教師資格審查之依據：</p> <p>(一)本校修習教育學程之師資生。 (二)他校教育學程學生，錄取本校研究所或轉</p>	<p>二、本要點及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供下列學生辦理中等學校教師資格審查之依據：</p> <p>(一)本校修習教育學程之師資生。 (二)他校教育學程學生，錄取本校研究所或轉</p>	<p>修正文字。</p>

<p>學考試進入本校，經申請轉入本校教育學程符合規定者。</p> <p>(三) 中等學校合格教師欲申請加註其他任教學科(領域、群科)教師資格，且於國內修習其他任教學科(領域、群科)之專門課程者。</p>	<p>學考試進入本校，經申請轉入本校教育學程符合規定者。</p> <p>(三) 中等學校合格教師欲申請加註其他任教學科(領域、群科)教師資格，且於國內修習其他任教學科(領域、群科)之專門課程者。</p>	
<p>三、本校師資生欲擔任中等學校各學科(領域、群科)教師時：</p> <p>(一) 所修習之專門課程需符合<b>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b>所規定之科目與學分數下限。</p> <p>(二) 如欲以該學科(領域、群科)<b>申請</b>至中等學校實習者(亦即以該科作為申請第一張教師證類科)，另需具備該科之相關學系/所(含學士班、學士班雙專長、跨領域雙專長、學位學程、在職專班、碩士班或博士班)、輔系或雙主修資格。相關系/所係指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中所列舉之相關培育學系/所。</p> <p>(三) 申請辦理加註其他中等學校任教學科(領域、群科)教師資格者，不受本點第二項限制。</p>	<p>三、本校師資生欲擔任中等學校各學科(領域、群科)教師時：</p> <p>(一) 所修習之專門課程需符合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b>一覽表</b>所規定之科目與學分數下限。</p> <p>(二) 如欲以該學科(領域、群科)<b>分發</b>至中等學校實習者(亦即以該科作為申請第一張教師證類科)，另需具備相關學系/所(含學士班、學位學程、在職專班、碩士班或博士班)、輔系或雙主修資格。相關系/所係指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b>一覽表</b>中所列舉之相關培育學系/所或教育部規定之適合培育相關學系/所。</p> <p>(三) 申請辦理加註其他中等學校任教學科(領域、群科)教師資格者，不受本點第二項限制。</p>	<p>1. 依教育部 108 年 10 月 14 日來函說明二第二點修正「分發」一詞，因與師培現況不符，將其修改為「申請」。</p> <p>2. 將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名稱修正為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p>
<p>五、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審查之採認原則應符合下列規定：</p> <p>(一) 凡在本校以外之大學或獨立學院所修習</p>	<p>五、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審查之採認原則應符合下列規定：</p> <p>(一) 凡在本校以外之大學或獨立學院所修習</p>	<p>將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名稱修正為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並修正(三)文字說明。</p>

<p>課程之科目名稱及學分數與「<b>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b>」規定之科目名稱及學分數相同者，經師培中心審查後予以認定；修習課程之科目名稱與「<b>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b>」規定之科目名稱不同但課程內容相同者，得由師培中心送交該任教學科之規劃系所審查後予以認定(申請者需提供課程大綱、上課講義等資料)。</p> <p>(二)本校師資生修習之科目名稱須與「<b>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b>」規定之科目名稱完全相同；若有不同之科目名稱，該科不予採認。</p> <p>(三)學生應修習各任教學科(<b>領域、群科</b>)<b>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b>所規定之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與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p>	<p>課程之科目名稱及學分數與「<b>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b>」規定之科目名稱及學分數相同者，經師培中心審查後予以認定；修習課程之科目名稱與「<b>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b>」規定之科目名稱不同但課程內容相同者，得由師培中心送交該任教學科之規劃系所審查後予以認定(申請者需提供課程大綱、上課講義等資料)。</p> <p>(二)本校師資生修習之科目名稱須與「<b>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b>」規定之科目名稱完全相同；若有不同之科目名稱，該科不予採認。</p> <p>(三)學生應修習各任教學科所規定之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與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p>	
<p>七、已持有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並在本校進修學位者，如擬修習第二專長(其他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專門課程時，應於修習前向本校師培中心提出申請，並依申請當時本校適用之專門課程版本為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認定依據。未事前提出申請者，則以申請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認定時，本校適用之最新專門課程版本為認定依據。</p>	<p>七、已持有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並在本校進修學位者，如擬修習第二專長(其他任教學科、領域、群科<b>專長</b>)專門課程時，應於修習前向本校師培中心提出申請，並依申請當時本校適用之專門課程版本為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認定依據。未事前提出申請者，則以申請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認定時，本校適用之最新專門課程版本為認定依據。</p>	<p>刪除文字。</p>
<p>九、具下列資格之一者，並經本校審認專門</p>	<p>九、具下列資格之一者，並經本校審認專門</p>	<p>因應現行師資培育法已無第二十條規定之期</p>

<p>課程總學分數不足且未超過四分之一，得向本校申請隨班附讀課程補修學分，並應於 2 年內補修完畢，完成專門課程認定；若總學分數不足，且不足之學分超過該專門課程最低應修總學分數之四分之一者，本校將不受理加科登記之申請：</p> <p>(一)本校畢業師資生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申請參加教育實習之學科(領域、群科專長)不符教學現場課程需求，須轉認其他相關學科(領域、群科)專門課程。</p> <p>(二)符合教育部 93 年 6 月 24 日臺中(三)字第 0930072672A 號令釋資格者。</p> <p>前項專門課程之認定，應以申請者申請認定年度本校報經教育部核定實施之專門課程為依據。</p>	<p>課程總學分數不足且未超過四分之一，得向本校申請隨班附讀課程補修學分，並應於 2 年內補修完畢，完成專門課程認定；若總學分數不足，且不足之學分超過該專門課程最低應修總學分數之四分之一者，本校將不受理加科登記之申請：</p> <p>(一)本校畢業師資生已逾師資培育法第三十條規定之期限。</p> <p>(二)本校畢業師資生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申請參加教育實習之學科(領域、群科)專長，不符教學現場課程需求，須轉認其他相關學科(領域、群科)專門課程。</p> <p>(三)符合教育部 93 年 6 月 24 日臺中(三)字第 0930072672A 號令釋資格者。</p> <p>前項專門課程之認定，應以申請者申請認定年度本校報經教育部核定實施之專門課程為依據。</p>	<p>限，則將其刪除。</p> <p>師培法原第二十條如下：</p> <p>一、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二月九日本法修正生效前，依師範教育法考入師範校院肄業之學生，其教師資格之取得與分發，仍適用修正生效前之規定。</p> <p>二、本法修正施行前已修畢師資培育課程者，其教師資格之取得，自本法修正施行之日起六年內，得適用本法修正施行前之規定。但符合中華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九日修正生效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及教育實習辦法第三十二條、第三十三條規定者，自本法修正施行之日起二年內，得適用原辦法之規定。</p> <p>三、本法修正施行前已修習而尚未修畢師資培育課程者，其教師資格之取得，得依第八條及第十一條規定辦理，或自本法修正施行之日起十年內，得適用本法修正施行前之規定。但符合中華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九日修正生效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及教育實習辦法第三十二條、第三十三條規定者，自本法修正施行之日起六年內，得適用原辦法之規定。</p>
<p>十、修畢專門課程學分，<b>經本校審查具該科</b></p>	<p>十、修畢專門課程學分，<b>經本校審查認定合</b></p>	<p>依教育部 108 年 10 月 14 日來函說明三修正規</p>

<p>(領域、群科)培育系所師資生資格且認定學分合格後，得發給「修習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學分證明」；具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者，發給「中等學校教師任教專門課程認定證明書」。</p>	<p>格後，師資生得發給「修習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學分證明」；具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者，發給「中等學校教師任教專門課程認定證明書」。</p>	<p>定，修改文字。</p>
<p>十一、本實施要點及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經教務會議通過，並報請教育部備查後實施，備查前已修習之師資生得適用之。</p>	<p>十一、本要點及專門課程一覽表自教育部核定後實施，核定前已修習之師資生得適用之。如欲以本一覽表辦理認證，應修畢該任教科別規定之科目及學分數。</p>	<p>依教育部 108 年 10 月 14 日來函說明二第三點修正「核定」一詞，將其改為「備查」，並與原條文第十二點合併。</p>
<p>無</p>	<p>十二、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並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p>	<p>刪除原條文第十二點，相關文字與第十一點合併。</p>

# 國立清華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 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抵免與資格認定要點

105 年 12 月 13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5 年 12 月 19 日 105 學年度第 1 次本校南大校區教務協調會議通過  
106 年 01 月 19 日 105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備查  
106 年 03 月 14 日 105 學年度第 4 次師培中心中心會議通過  
106 年 06 月 15 日 105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備查  
109 年 1 月 7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

- 一、 國立清華大學幼兒教育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協助本校尚未取得或已部分取得教保專業知能學分之學生取得教保員資格，特訂定「國立清華大學幼兒教育學系教保專業知能學分抵免與資格認定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 「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係指依「幼兒教育幼兒保育相關系所科與輔系及學位學程學分學程認定標準國內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認可辦法」第二三條規定，修畢教保專業知能課程規定學分且成績及格，經學校發給學分證明，並取得本校畢業證書者，始認定具教保員資格。105(含)學年度前至少修習 41 學分，106(含)學年度起至少修習 32 學分。
- 三、 本要點為本校碩士生和轉學生修習教保專業知能課程、或本校大學部學生跨校修課時，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抵免和教保員資格認定之原則。
- 四、 依據教育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實施要點」規定如下：  
幼兒園教育專業課程之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各大學應採認師資生依幼兒教育幼兒保育相關系所科與輔系及學位學程學分學程認定標準國內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認可辦法規定取得之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證明，抵免學分，該師資生免再修習教保專業知能課程。一百零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前依一百零一年五月三十日修正施行前之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第三條第一款規定取得教保員資格（專科以上學校幼兒教育、幼兒保育相關學院、系、所、學位學程、科畢業或取得其輔系證書）者，得檢具其於取得教保員資格期間修習之科目及學分證明，依各大學抵免相關規定辦理。
- 五、 依「幼兒教育幼兒保育相關系所科與輔系及學位學程學分學程認定標準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系科申請培育幼兒園教保員審認注意事項」第四條三點第四項規定，本系辦理學分抵免原則如下：
  - （一）科目名稱及學分數符合附表規定者，予以認定。
  - （二）科目名稱符合附表所定科目名稱，其學分數少於附表規定者，得以二科目以上並列，審核其課程大綱；課程重點相符者，予以認定。
  - （三）科目名稱符合附表所定相似科目名稱，其學分數不少於附表規定者，應審查其課程大綱；課程重點相符者，予以認定。
  - （四）科目名稱符合附表所定相似科目名稱，其學分數少於附表規定者，得以二科目以上並列，審核其課程大綱；課程重點相符者，予以認定。上述學分不得以碩士班相近科目充抵，且一百零一年六月一日修正施行前之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第三條第三款取得教保人員資格者，其所修習之兒童福利專業人員訓練方案乙類、丙類訓練課程不得採認為教保專業課程。



- 六、 以外校系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抵免時，本系僅採認通過教育部認可通過、具備培育幼兒園教保員資格之校系開設之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始得抵免，且抵免之上限為教保員專業知能課程學分規定之二分之一。105(含)學年度前至多抵免 21 學分，106(含)學年度起至多抵免 16 學分。
- 七、 學分抵免之申請，應於入學當年第一學期加退選截止前一次辦理完成。
- 八、 自 104 學年起，非經審認通過之教保專業知能課程科目及教師授課之學分(含轉學生及推廣教育學分班學生考取正式生)，不得採認抵免為教保專業之能課程學分。
- 九、 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國立清華大學學生抵免學分辦法」、「~~幼兒教育幼兒保育相關系所科與輔系及學位學程學分學程認定標準~~國內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認可辦法」及有關規章辦理。
- 十、 本要點經本校師培中心中心會議通過，本校教務會議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教保專業知能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

類別	本系教保專業課程科目名稱	先修科目	開課年級	相似科目名稱	學分
教育基礎 (10學分)	幼兒發展		一上	幼兒發展與保育、兒童發展、兒童發展與保育、嬰幼兒發展與評估、兒童發展與輔導、人類發展、幼兒發展與學習。	3
	幼兒觀察	幼兒發展	一下	幼兒行為觀察、兒童行為觀察、嬰幼兒行為觀察與紀錄、行為觀察與紀錄、兒童行為觀察與紀錄、嬰幼兒發展與行為觀察、兒童行為觀察與實習、兒童行為觀察與評量、嬰幼兒行為觀察。	2
	特殊幼兒教育		二上	特殊幼兒教保服務、特殊兒童教育、特殊幼兒發展與輔導、特殊幼兒心理與教育、嬰幼兒特殊教育概論、特殊教育導論、特殊需求幼兒發展、特殊幼兒發展與輔導、特殊教育、特殊兒童心理與教學、特殊兒童心理學。	3
	幼兒教保概論		一上	幼兒教育概論、兒童教保概論、嬰幼兒教保概論、教保概論、嬰幼兒教保理論與實務。	2
教育方法 (12學分)	幼兒學習評量		三下	幼兒評量與輔導、幼兒發展與學習評量、幼兒發展測驗與評量、幼兒適性發展評量與應用、兒童評量、兒童學習評量、嬰幼兒發展與學習評量、嬰幼兒發展與評估。	2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二上	幼兒園課程設計、幼兒園活動設計、幼兒園教保活動設計、嬰幼兒課程設計、教保課程活動設計與實習、教保活動設計、教保課程模式、幼兒教育課程、幼兒教育課程設計、教保課程與活動設計、教保課程活動設計與實作、教保課程與教學、教保課程理論基礎。	3
	幼兒健康與安全		三上	幼兒健康教育、嬰幼兒健康與安全、嬰幼兒照護、兒童健康照顧、兒童健康與安全、嬰幼兒健康評估、嬰幼兒保健、嬰幼兒保育、嬰幼兒疾病與照護、嬰幼兒疾病預防與護理。	3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四下	親職教育、親職教育方案規劃與評估、親師合作與溝通、親職教育方案設計、家庭與親職、親職教育與實務、親師關係與溝通、親職教育研究。	2
	幼兒園課室經營		三上	幼兒班級經營、幼兒園班級經營、幼兒活動室經營、幼兒園活動室經營、幼保班級經營與管理、嬰幼兒班級經營、幼兒園課室管理、幼兒園班級經營與環境規劃。	2
教育實踐 (10學分)	幼兒園教材教法 I	幼兒教保概論、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三下	幼兒園教材教法、幼兒教育教材教法、幼兒教材教法與實習。	2
	幼兒園教材教法 II			幼兒園教材教法、幼兒教育教材教法、幼兒教材教法與實習。	2
	教保專業倫理		四上	教保人員專業倫理、幼保人員專業發展、幼保人員專業倫理、專業倫理、幼兒保育專業倫理、嬰幼兒教保專業倫理、教保人員專業成長與倫理。	2
	幼兒園教保實習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幼兒園教材教法 I II	四上	教保機構實習、嬰幼兒保育實習、幼兒園教學實習、嬰幼兒教保實習、教保活動設計實習、教保專業實習、教保實習。	4

**國立清華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教保專業知能課程抵免學分申請表**

一、基本資料：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別		入學年月	年	月	學號：	
年級別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電話		原就讀學校及系		畢業				
手機		所科別		肄業 結				

二、抵免科目學分：

序號	已修讀及格科目				擬抵免科目			任課教師初審意見	
	科目名稱 (請填完整名稱)	學年 學期	學分	成績	科目名稱 (請填完整名稱)	學年 學期	學分	審查意見	簽章
1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_____學分	
2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_____學分	
3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_____學分	
4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_____學分	
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_____學分	
6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_____學分	
7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_____學分	
8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_____學分	
9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_____學分	
10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_____學分	
11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_____學分	
12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_____學分	

以上合計抵免\_\_\_\_\_學分

幼 教 系 複 核	
承辦單位	系主任

備註：

- (1)申請教保專業知能課程抵免，請備齊申請表件(原就讀學校成績單正本、原就讀學校入學年度教保專業知能課程核定公文影本；擬抵免教保專業課程科目名稱與本系所開課程名稱不相符者，請另檢附教學大綱)，於入學第一個學期開學加退選截止日前一週內送幼教系辦理，逾期不予受理。
- (2)核准抵免之科目，請同學自行於各學期加退選期間進行退選。
- (3)通過教育學程甄選成為幼兒園類科教育學程師資生，教保專業知能課程需另依本校各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抵免學分要點等相關辦法辦理。



## 國立清華大學

### 教保專業課程填報資料

(依據「教保專業課程設置基準」規定規劃辦理)

適用年度：109年度

主辦系科：幼兒教育學系

聯絡人：周育如

- 一、 報部核備時，請將此pdf檔列為附件上傳。
- 二、 請確認貴校規劃學分數及素養指標、核心內容等項目，符合基準要求。
- 三、 請確認每門課皆已完整送出，暫存狀態課程不列入學分統計及報部清冊中。

- 填寫系所名稱及聯絡人：已符合
- 上傳課程規劃經校內課程審核結果：未符合
- 填寫「開課學制班別及班級數」：已符合
- 填寫「教保專業課程應修學分數」：已符合 (32學分)
- 填寫「教育基礎課程、教育方法課程、教育實踐課程之應修學分數」：已符合 (基礎：10 / 方法：12 / 實踐：10)
- 所有課程皆為確認送出：已符合
- 整體教保專業課程符應每項教保專業素養及專業指標：已符合
- 整體教保專業課程符應每項教保核心內容：已符合
- 總開課學分數達到基準要之求32學分：已符合 (10學分)
- 教育基礎、教育方法、教育實踐課程之實際總開課學分數滿足基準要求：已符合 (基礎：10 / 方法：12 / 實踐：10)
- 課程架構符合重要概念先備之邏輯順序(至少一門科目設定先修科目)：已符合
- 幼兒園教材教法有規劃先修科目：已符合
- 幼兒園教材教法為幼兒園教保實習之先修科目：已符合
- 學士班日間部之專任教師授課學分比例大於60%：已符合 (96.9%)  
專任教師授課31學分，兼任教師授課1學分，共32學分
- 學士班日間部開設5班，每2班至少1位專任師資：已符合(已填8位專任老師)
- 學士班日間部每一門課程教師授課學分數與課程學分數相符：已符合
- 學士班日間部開課學分數大於等於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已符合(已填：32學分)

※備註：■ 代表已符合，□ 代表尚未符合。

## 一、基本資料及課程規劃

(一)培育系所：幼兒教育學系

(二)培育目標：本系學生在專業培育下，須達成以下能力指標，以成為幼教領域之專精優秀人材：(1)瞭解幼兒階段身心發展特質 (2)具備幼兒評量與輔導的能力 (3)建立具理論基礎的幼教理念 (4)具備幼兒課程與教學的知能 (5)瞭解生態環境對幼兒的影響 (6)具備幼教之專業倫理與精神 (7)具備幼兒藝術知能與創造力

(三)課程整體規劃說明：

本系教保專業課程合計規劃應修學分數為32學分，其中：

(1)教育基礎10學分，規劃之科目及學分數如下：

幼兒發展3學分、幼兒觀察2學分、特殊幼兒教育3學分、幼兒教保概論2學分

(2)教育方法12學分，規劃之科目及學分數如下：

幼兒學習評量2學分、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3學分、幼兒健康與安全3學分、幼兒園、家庭與社區2學分、幼兒園課室經營2學分

(3)教育實踐10學分，規劃之科目及學分數如下：

幼兒園教材教法 I 2學分、幼兒園教材教法 II 2學分、教保專業倫理2學分、幼兒園教保實習4學分

(四)應修習學分數：

教保專業課程	教育基礎課程	教育方法課程	教育實踐課程
32	10	12	10

(五)培育學制班別、班級數

班制	班級資料	合計
學士班日間部	1 年級：1 班 2 年級：1 班 3 年級：1 班 4 年級：2 班	5班

## 二、教保專業課程授課教師名單

姓名	最高學歷	專兼任別	認可文號
丁雪茵	美國University of Illinois—Urbana-Champaign/美國University of Illinois—Urbana-Champaign 課程與教學(幼兒教育)碩士/課程與教學(幼兒教育)博士	專	臺教授國字第1020138332號
丘嘉慧	國立政治大學 教育學研究所幼兒教育組博士	專	臺教師(二)字第1060056970A號
江麗莉	美國德州大學 課程與教學(幼教)博士	專	臺教授國字第1020138332號
辛靜婷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 課程與教學(主修幼兒教育)博士	專	臺教授國字第1030001113F號
周育如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幼兒發展與教育組博士	專	臺教授國字第1020138332號
孫良誠	中國文化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兒童福利研究所碩士/教育政策與管理博士	專	臺教授國字第1020138332號
曹亞倫	美國賓州州立大學/美國賓州州立大學 課程與教學研究所幼兒教育組碩士/課程與教學研究所幼兒教育組(輔修:特殊教育)博士	專	臺教授國字第1030005146號
陳文玲	美國Iowa State University/美國Iowa State University 兒童發展碩士/人類發展與家庭(幼教)博士	專	臺教授國字第1020138332號
陳湘淳	國立中正大學 心理學博士	專	臺教師(二)字第1060056970A號
詹文娟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UCLA)/美國印第安那州普度大學(Purdue U.)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MA/Gifted Education in Education Psychology Ph.D.	專	臺教授國字第1020138332號
劉淑英	英國羅漢普頓大學福祿貝爾學院 教育研究所(研究幼兒藝術課程與教學)哲學博士	專	臺教授國字第1020138332號
謝明芳	美國印第安那大學布魯明頓校區/美國印第安那大學布魯明頓校區 幼兒教育碩士/課程與教學(幼兒教育)博士	專	臺教授國字第1020138332號

鐘梅菁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研究所博士	專	臺教授國字第 1020138332號
朱芳誼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早療碩士班碩士/人類發展 與家庭學系博士	兼	臺教授國字第 1020129714E 號
朱珊妮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幼兒教育系碩士班碩士	兼	臺教授國字第 1020138332號
余敏芝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碩士	兼	臺教授國部字 第 1040148169A 號
吳明媛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幼兒教育系碩士班碩士	兼	臺教授國字第 1020138332號
李如滢	國立清華大學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	兼	臺教師(二)字 第 1080124138號
周淑惠	美國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美 國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Instructional Leadership (幼兒教育 ) 碩士/ Instructional Leadership (幼 兒教育) 博士	兼	臺教授國字第 1020138332號
林麗卿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 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Champaign-Urbana 課程與教學博士班(幼教組) Doctoral Program of Curriculum and Instruction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博士	兼	臺教授國字第 1020138332號
邱昆益	中山醫學院 醫學研究所臨床組碩士	兼	臺教授國字第 1030004904D 號
徐明佑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幼兒教育碩士	兼	臺教授國部字 第 1030136171號
張佩玉	美國賓州州立大學 課程與教學所幼兒教育組哲學博士	兼	臺教師(二)字 第 1080077359號
莊秋芬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幼兒教育學系幼稚園教學碩士班碩士	兼	臺教師(二)字 第 1070163189號
許玉齡	美國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Champaign /美國University of Alabama at Birmingham 幼教及小學教育碩士/課程與教學研究所 博士	兼	臺教授國字第 1020138332號
郭思妤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幼兒教育系幼稚園教師教學碩士	兼	臺教師(二)字 第 1060095769號
陳如慧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幼稚園教師教學碩士班教育學碩士	兼	臺教授國部字 第 1030136171號

陳雅芬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教育心理與諮商學系碩士	兼	臺教師(二)字第 1080077359號
曾錦貞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國民教育課程與教學碩士	兼	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6171號
趙婉娟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碩士	兼	臺教師(二) )字第 1080111584號
蔡俊儒	新竹教育大學 幼兒教育系研究所碩士	兼	臺教授國字第 1030004904D 號
鄭良儀	美國Widener University 幼兒教育所碩士	兼	臺教授國字第 1020138332號
鄭燕琳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碩士	兼	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6171號
鍾冉熾	國立新竹師範學院 幼兒教育研究所碩士	兼	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6171號



### 三、各學制班別教保專業知能課程開課明細及師資

規劃學制班別：學士班日間部							
課程名稱	選修別	學分數	教育基礎課程	教育方法課程	教育實踐課程	授課教師	補充說明
幼兒發展 Child Development	必修	3	3	0	0	陳湘淳(專), 3學分 陳文玲(專) 曹亞倫(專) 丘嘉慧(專)	
幼兒觀察 Observation of Young Children	必修	2	2	0	0	陳湘淳(專), 2學分 周育如(專) 吳明媛(兼) 朱珊妮(兼) 鍾冉嫩(兼)	
特殊幼兒教育 Education for Young Children with Special Needs	必修	3	3	0	0	鐘梅菁(專), 3學分 朱芳誼(兼)	
幼兒教保概論 Foundation of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and Care	必修	2	2	0	0	孫良誠(專), 2學分	
幼兒學習評量 Assessment of Young Children	必修	2	0	2	0	詹文娟(專), 2學分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Curriculum Design for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and Care	必修	3	0	3	0	曹亞倫(專), 3學分 丁雪茵(專) 莊秋芬(兼) 曾錦貞(兼)	
幼兒健康與安全 Health and Safety for Young Children	必修	3	0	3	0	鐘梅菁(專), 3學分 余敏芝(兼) 邱昆益(兼) 徐明佑(兼)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Preschool, Family and Community	必修	2	0	2	0	辛靜婷(專), 2學分 曹亞倫(專) 陳如慧(兼)	

<b>幼兒園課室經營</b> Classroom Management in Preschool	必修	2	0	2	0	孫良誠(專), 1學分 趙婉娟(兼), 1學分 鄭良儀(兼) 謝明芳(專) 丘嘉慧(專)	
<b>幼兒園教材教法I</b>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in Preschool(I)	必修	2	0	0	2	謝明芳(專), 2學分 周淑惠(兼) 張佩玉(兼) 鄭燕琳(兼)	
<b>幼兒園教材教法II</b> 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in Preschool(II)	必修	2	0	0	2	謝明芳(專), 2學分 周淑惠(兼) 張佩玉(兼) 鄭燕琳(兼)	
<b>教保專業倫理</b> Professional Ethics of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and Care	必修	2	0	0	2	陳文玲(專), 2學分 謝明芳(專) 許玉齡(兼) 蔡俊儒(兼)	
<b>幼兒園教保實習</b> Practicum in Preschool	必修	4	0	0	4	陳文玲(專), 4學分 丁雪茵(專) 陳如慧(兼) 丘嘉慧(專) 曹亞倫(專) 周育如(專) 江麗莉(專) 劉淑英(專) 林麗卿(兼) 趙婉娟(兼) 郭思好(兼) 陳雅芬(兼) 李如滢(兼)	
<b>專/兼任教師授課學分檢核</b>  專任教師 28 人，兼任教師 26 人 專任教師授課學分數：31學分 兼任教師授課學分數：1學分 由專任教師授課學分數比例：96.9%							

#### 四、先修課程

課程名稱	先修規劃	先修課程內容
幼兒觀察	如所列課程	幼兒發展
幼兒園教材教法I	如所列課程	幼兒教保概論、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幼兒園教材教法II	如所列課程	幼兒教保概論、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幼兒園教保實習	如所列課程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幼兒園教材教法I、幼兒園教材教法II

## 五、課程勾選素養列表

素養	指標	課程數	符應素養/指標之課程
1 了解教育發展之理念與實務	1-1 了解有關教育目的與價值的理論或思想，以建構自身之教育理念及信念	2	幼兒教保概論、幼兒學習評量
	1-2 敏銳觀察社會環境對學生學習影響，以利教育機會均等。	2	幼兒教保概論、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1-3 了解我國教育政策、法規及學校實務，以作為教育實踐基礎。	3	幼兒教保概論、特殊幼兒教育、教保專業倫理
2 了解並尊重學習者與學習之需求	2-1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文化背景之差異，以作為教學及輔導之依據。	6	特殊幼兒教育、幼兒健康與安全、幼兒園、家庭與社區、幼兒發展、幼兒觀察、幼兒園教保實習
	2-2 了解並運用學習原理，以符合學生個別之學習需求及發展。	4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幼兒觀察、幼兒發展、幼兒學習評量
	2-3 了解特殊需求學生之特質與鑑定歷程，以提供適切之教育及支持。	4	特殊幼兒教育、幼兒發展、幼兒觀察、幼兒健康與安全
3 規劃適切之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3-1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規劃素養導向課程、教學及評量。	5	幼兒園教材教法Ⅱ、幼兒園教材教法Ⅰ、幼兒學習評量、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幼兒園教保實習
	3-2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協同發展跨領域/群科/科目課程、教學及評量	2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幼兒學習評量
	3-3 掌握社會變遷趨勢與議題，以融入課程及教學。	2	幼兒學習評量、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素養	指標	課程數	符應素養/指標之課程
	3-4 應用多元教學策略、教學媒材及學習科技，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	4	幼兒學習評量、幼兒園教材教法I、幼兒園教材教法II、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3-5 根據多元評量結果調整課程及教學，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1	幼兒學習評量
4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4-1 應用正向支持原理，共創安全、友善及對話之班級與學習環境，以養成學生良好品格及有效學習。	2	幼兒園課室經營、幼兒園教保實習
	4-2 應用輔導原理及技巧進行學生輔導，以促進適性發展。	1	幼兒園課室經營
5認同並實踐專業倫理	5-1 思辨與認同專業倫理，以維護學生福祉。	4	幼兒園課室經營、幼兒學習評量、教保專業倫理、幼兒園教保實習
	5-2 透過教育實踐關懷弱勢學生，以體認專業角色。	1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5-3 透過教育實踐與省思，以發展溝通、團隊合作、問題解決與持續專業成長之意願與能力。	3	幼兒園教材教法I、幼兒園教材教法II、幼兒園教保實習

## 六、課程融入核心內容列表

素養	指標	課程數	符應核心內容之課程
1 了解教育發展之理念與實務	1-6-C01 幼兒教保理論與思潮	2	幼兒教保概論、幼兒學習評量
	1-6-C02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環境及幼兒教育與照顧。	2	幼兒教保概論、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1-6-C03 主要幼兒教保服務政策、法規及實務。	3	特殊幼兒教育、幼兒教保概論、教保專業倫理
了解並尊重學習者之學習需求	2-6-C01 幼兒發展理論及其應用	3	幼兒發展、幼兒觀察、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2-6-C02 幼兒健康促進、安全與保護、常見健康問題及照護方法。	2	幼兒園教保實習、幼兒健康與安全
	2-6-C03 多元文化差異及幼兒學習需求	1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2-6-C04 幼兒觀察	3	幼兒園教保實習、幼兒觀察、幼兒學習評量
	2-6-C05 特殊需求幼兒身心特質、教學及輔導	2	特殊幼兒教育、幼兒健康與安全
	2-6-C06 幼兒園融合教育理論及實施	2	特殊幼兒教育、幼兒學習評量
	2-6-C07 特殊教育幼兒之個別化教育計畫 (IEP)	1	特殊幼兒教育
規劃適切之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3-6-C01 統整性教保活動課程規劃與實踐	1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3-6-C02 幼兒遊戲	1	幼兒園教保實習
	3-6-C03 幼兒學習環境之理論基礎及規劃原則	2	幼兒園教保實習、幼兒學習評量
	3-6-C04 家庭及社區參與教保課程	1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素養	指標	課程數	符應核心內容之課程
	3-6-C05 幼兒學習評量及教學評量	1	幼兒學習評量
	3-6-C06 幼兒園課程規劃及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	3	幼兒園教材教法II、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幼兒園教材教法I
	3-6-C07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及教材教法之應用	2	幼兒園教材教法I、幼兒園教材教法II
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4-6-C01 幼兒園師生互動及班級文化	2	幼兒園教保實習、幼兒園課室經營
	4-6-C02 幼兒園親職教育、家園合作及社區協力	1	幼兒園課室經營
	4-6-C03 幼兒行為理解及輔導	1	幼兒園課室經營
認同並實踐專業倫理	5-1-C01 教保服務人員自我省思及解決問題	6	幼兒園課室經營、幼兒園、家庭與社區、幼兒園教保實習、教保專業倫理、幼兒園教材教法II、幼兒園教材教法I
	5-2-C02 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發展社群及終身學習	1	教保專業倫理
	5-3-C03 教保專業倫理及專業承諾	3	教保專業倫理、幼兒園教保實習、幼兒學習評量

## 七、課程融入議題列表

議題名稱	課程數	融入議題課程
安全教育*	2	幼兒健康與安全、幼兒園教材教法Ⅱ
防災教育*	1	幼兒健康與安全
家庭教育*	2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幼兒園教材教法Ⅰ
家政教育*	1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性別平等教育*	1	幼兒園教保實習
環境教育*	1	幼兒園教保實習
藝術與美感教育	3	幼兒園教保實習、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幼兒園教材教法Ⅱ
生活教育	3	幼兒園教保實習、幼兒發展、幼兒觀察
新移民教育	1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融合教育	2	特殊幼兒教育、幼兒學習評量
特殊教育	2	特殊幼兒教育、幼兒學習評量
人權教育	1	幼兒教保概論
法治教育	1	幼兒教保概論
多元文化教育	3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幼兒園課室經營、幼兒園教保實習
原住民族教育	1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閱讀素養	1	幼兒園教材教法Ⅰ
品德教育	2	教保專業倫理、幼兒園教保實習
生命教育	1	幼兒園教保實習
生涯規劃教育	1	幼兒園教保實習



## 八、課程詳細資料

課程中文名稱：幼兒發展

課程英文名稱：Child Development

課程學分數：3學分

(教育基礎課程：3學分 教育方法課程：0學分 教育實踐課程：0學分)

選修別：必修

課程概述：

本科目旨在幫助學生了解個體發展的特性與保育原則，介紹個體自受孕至幼兒期的發展特徵、影響發展的因素，以及適宜的教保策略。介紹幼兒發展的面向包括：幼兒腦的發展、生理動作發展、知覺發展、認知發展、語言發展以及社會情緒發展等。

先修課程：

無先修課程：

課程大綱：

1. 幼兒發展研究方法
2. 早期學習、動作技能與知覺能力
3. 認知發展
4. 語言發展
5. 情緒發展

素養指標：

【專業素養2】2-1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與文化背景之差異，以作為教學及輔導之依據。  
、2-2 了解並運用學習原理，以符合學生個別之學習需求及發展。  
、2-3 了解特殊需求學生之特質與鑑定歷程，以提供適切之教育及支持。

核心內容：

【專業素養2】(1)幼兒發展理論及其應用

融入議題：

生活教育

**課程中文名稱：幼兒觀察**

**課程英文名稱：Observation of Young Children**

**課程學分數：2學分**

(教育基礎課程：2學分 教育方法課程：0學分 教育實踐課程：0學分)

**選修別：必修**

**課程概述：**

本課程的目的在介紹觀察理論與技術，讓學生針對幼兒在身體動作、語言、認知、社會、情緒等方面的發展或學習狀況進行觀察練習。本課程將討論：觀察的意義與目的、觀察者的角色、專業性與保密性、客觀的觀察、觀察方法的選擇、觀察與評量的關係、軼事記錄法、日記記錄法、樣本取樣法、事件取樣法、時間取樣法、檢核表、計數統計法、觀察的信效度與評估等。

**先修課程：**

如所列課程：幼兒發展

**課程大綱：**

1. 幼兒行為的觀察策略
2. 日記法與軼事紀錄法
3. 樣本描述法與觀察的信效度
4. 事件描述法與質性觀察量化法
5. 時間取樣法與次數統計法

**素養指標：**

【專業素養2】2-1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與文化背景之差異，以作為教學及輔導之依據。  
、2-2 了解並運用學習原理，以符合學生個別之學習需求及發展。  
、2-3 了解特殊需求學生之特質與鑑定歷程，以提供適切之教育及支持。

**核心內容：**

【專業素養2】(1)幼兒發展理論及其應用、(4)幼兒觀察

**融入議題：**

生活教育

**課程中文名稱：特殊幼兒教育**

**課程英文名稱：Education for Young Children with Special Needs**

**課程學分數：3學分**

(教育基礎課程：3學分 教育方法課程：0學分 教育實踐課程：0學分)

**選修別：必修**

**課程概述：**

本課程旨在協助學生瞭解特殊教育發展歷史與學前特殊教育之現況。經由講述、參觀、影片與講座等方式，引導學生熟悉特殊需求幼兒的鑑定安置輔導流程、政策與法規、特殊需求幼兒的發展與輔導、個別化教育計畫等，最後探討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如何與特殊需求幼兒的家庭一起合作。

**先修課程：**

無先修課程：

**課程大綱：**

1. 特殊教育政策與法規
2. 特殊需求幼兒教育現況
3. 特殊需求幼兒發展特質與教學輔導
4. 特殊需求幼兒個別化教育計畫 (IEP)
5. 與特殊需求幼兒的家庭一起合作

**素養指標：**

【專業素養1】1-3 了解我國教育政策、法規及學校實務，以作為教育實踐基礎。

【專業素養2】2-1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與文化背景之差異，以作為教學及輔導之依據。  
、2-3 了解特殊需求學生之特質與鑑定歷程，以提供適切之教育及支持。

**核心內容：**

【專業素養1】(3)主要幼兒教保服務政策、法規及實務。

【專業素養2】(5)特殊需求幼兒身心特質、教學及輔導、(6)幼兒園融合教育理論及實施、(7)特殊教育幼兒之個別化教育計畫 (IEP)

**融入議題：**

融合教育、特殊教育

**課程中文名稱：幼兒教保概論**

**課程英文名稱：Foundation of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and Care**

**課程學分數：2學分**

(教育基礎課程：2學分 教育方法課程：0學分 教育實踐課程：0學分)

**選修別：必修**

**課程概述：**

本課程旨在介紹幼兒教保工作的意義、基本概念與工作內容，使同學對幼兒教育及照顧有初步認識，進而作為奠定未來成為專業教保服務人員之基礎。課程內容包括幼兒園教保內涵、教保理論、我國學前教保的生態環境、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當今重要的教保法令與政策，以及教保人員應有的專業能力與表現的專業倫理等。

**先修課程：**

無先修課程：

**課程大綱：**

1. 幼兒教保服務的意義、重要性及範圍
2. 教保服務工作的內容-教保課程內涵、幼小銜接、親職教育與社區資源的運用
3. 幼兒教保思潮與人員典範
4. 教保服務人員專業倫理
5. 幼兒教保法規與政策

**素養指標：**

【專業素養1】1-1 了解有關教育目的與價值的主要理論或思想，以建構自身之教育理念及信念、1-2 敏銳覺察社會環境對學生學習影響，以利教育機會均等。、1-3 了解我國教育政策、法規及學校實務，以作為教育實踐基礎。

**核心內容：**

【專業素養1】(1)幼兒教保理論與思潮、(2)幼兒園、家庭與社區環境及幼兒教育與照顧。、(3)主要幼兒教保服務政策、法規及實務。

**融入議題：**

人權教育、法治教育

**課程中文名稱：幼兒學習評量**

**課程英文名稱：Assessment of Young Children**

**課程學分數：2學分**

(教育基礎課程：0學分 教育方法課程：2學分 教育實踐課程：0學分)

**選修別：必修**

**課程概述：**

本課程旨在協助同學瞭解新舊評量派典之差異及評量與學習關係的演變；介紹幼兒發展與學習評量之內容、種類及在幼教現場的運用；以幼兒發展篩檢實作提升同學幼兒發展評量能力，並連結課綱，練習幼兒學習評量之規劃與實作。過程中將持續提升同學評量之專業倫理。

**先修課程：**

無先修課程：

**課程大綱：**

1. 新舊評量派典介紹
2. 學習與評量關係的演變
3. 幼兒發展篩檢
4. 表現評量、真實評量及課程本位評量
5. 幼兒學習評量實作

**素養指標：**

【專業素養1】1-1 了解有關教育目的與價值的主要理論或思想，以建構自身之教育理念及信念

【專業素養2】2-2 了解並運用學習原理，以符合學生個別之學習需求及發展。

【專業素養3】3-1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規劃素養導向課程、教學及評量。、3-2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協同發展跨領域/群科/科目課程、教學及評量、3-3 掌握社會變遷趨勢與議題，以融入課程及教學。、3-4 應用多元教學策略、教學媒材及學習科技，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3-5 根據多元評量結果調整課程及教學，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專業素養5】5-1 思辨與認同專業倫理，以維護學生福祉。

**核心內容：**

【專業素養1】(1)幼兒教保理論與思潮

【專業素養2】(4)幼兒觀察、(6)幼兒園融合教育理論及實施

【專業素養3】(3)幼兒學習環境之理論基礎及規劃原則、(5)幼兒學習評量及教學評量

【專業素養5】(3)教保專業倫理及專業承諾

**融入議題：**

融合教育、特殊教育

**課程中文名稱：**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課程英文名稱：**Curriculum Design for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and Care

**課程學分數：**3學分

(教育基礎課程：0學分 教育方法課程：3學分 教育實踐課程：0學分)

**選修別：**必修

**課程概述：**

課程主要目的是在協助修習本課程的同學認識課程的理論基礎、基本要素，並瞭解課程設計的基本原理以及熟悉課程統整性設計的意義，同時以習得之課程設計原理設計教保活動，並協助同學透過實例的分析，有效地將所理解的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運用至實務經驗，藉由學習、評析、討論等方法，增進幼教知能、應用及實務經驗的汲取等。

**先修課程：**

無先修課程：

**課程大綱：**

1. 課程基本概念與理論概說
2. 活動課程設計要素
3. 統整性課程的意義與價值
4. 我國幼教目標
5. 主題統整課程設計發想歷程

**素養指標：**

【專業素養2】2-2 了解並運用學習原理，以符合學生個別之學習需求及發展。

【專業素養3】3-1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規劃素養導向課程、教學及評量。、3-2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協同發展跨領域/群科/科目課程、教學及評量、3-4 應用多元教學策略、教學媒材及學習科技，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

**核心內容：**

【專業素養2】(1)幼兒發展理論及其應用

【專業素養3】(1)統整性教保活動課程規劃與實踐、(6)幼兒園課程規劃及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

**融入議題：**

藝術與美感教育

**課程中文名稱：幼兒健康與安全**

**課程英文名稱：Health and Safety for Young Children**

**課程學分數：3學分**

(教育基礎課程：0學分 教育方法課程：3學分 教育實踐課程：0學分)

**選修別：必修**

**課程概述：**

本課程包含幼兒健康與幼兒安全。(一)幼兒健康領域：旨在引導學生瞭解幼兒常見的健康問題，熟悉基本的幼兒保育方法、幼兒健康照護的方法與幼兒園傳染疾病的管理等；(二)幼兒安全領域：主要在引導學生瞭解幼兒常見傷害事故，熟悉幼兒園的安全管理、室內教保活動安全、戶外遊戲場安全、幼兒園逃生演習與緊急應變措施等。

**先修課程：**

無先修課程：

**課程大綱：**

1. 幼兒基本的保育方法
2. 幼兒常見的健康問題
3. 幼兒健康照護的方法
4. 幼兒園常見傳染疾病的管理
5. 幼兒園的安全管理
6. 室內教保活動的安全
7. 戶外遊戲場的安全
8. 幼兒園逃生演習與緊急應變程序

**素養指標：**

【專業素養2】2-1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與文化背景之差異，以作為教學及輔導之依據。  
、2-3 了解特殊需求學生之特質與鑑定歷程，以提供適切之教育及支持。

**核心內容：**

【專業素養2】(2)幼兒健康促進、安全與保護、常見健康問題及照護方法。、(5)特殊需求幼兒身心特質、教學及輔導

**融入議題：**

安全教育、防災教育

**課程中文名稱：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課程英文名稱：Preschool, Family and Community**

**課程學分數：2學分**

(教育基礎課程：0學分 教育方法課程：2學分 教育實踐課程：0學分)

**選修別：必修**

**課程概述：**

本課程主要培養職前教師及教保人員在與多元背景家庭互動、合作及溝通所需建立的知能，除能敏銳察覺多元背景家庭之需求與處境，並培養依不同需求規劃服務方案之能力。透過討論、對話、講述、規劃等方式，幫助學生未來以正面積極的態度，去經營幼兒園、家庭和社區之合作關係。

**先修課程：**

無先修課程：

**課程大綱：**

1.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關係之理論與相關議題
2. 多元背景家庭的資源與知識技能
3. 多元背景家庭的親職需求與相關活動規劃
4.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合作之服務方案

**素養指標：**

【專業素養1】1-2 敏銳覺察社會環境對學生學習影響，以利教育機會均等。

【專業素養2】2-1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與文化背景之差異，以作為教學及輔導之依據。

【專業素養3】3-3 掌握社會變遷趨勢與議題，以融入課程及教學。

【專業素養5】5-2 透過教育實踐關懷弱勢學生，以體認專業角色。

**核心內容：**

【專業素養1】(2)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環境及幼兒教育與照顧。

【專業素養2】(3) 多元文化差異及幼兒學習需求

【專業素養3】(4) 家庭及社區參與教保課程

【專業素養5】(1) 教保服務人員自我省思及解決問題

**融入議題：**

家庭教育、多元文化教育、原住民族教育、家政教育、新移民教育



**課程中文名稱：幼兒園課室經營**

**課程英文名稱：Classroom Management in Preschool**

**課程學分數：2學分**

(教育基礎課程：0學分 教育方法課程：2學分 教育實踐課程：0學分)

**選修別：必修**

**課程概述：**

本課程的主要目的在協助同學了解班級經營的基礎理論，引導同學能從班級經營的理論與實務，來研究班級經營對於教師教學成效的影響，並協助同學能有效地將所理解的班級經營策略拓展運用至實務班級經驗，以增進未來從事教育工作時所需的班級經營知能，包括各項班級經營知能的理論、應用及實務經驗的汲取等。

**先修課程：**

無先修課程：

**課程大綱：**

1. 幼兒園班級經營導論
2. 班級常規建立
3. 幼兒問題行為輔導與正向行為塑造
4. 班級時間的管理與運用
5. 人際溝通（園內、親師）

**素養指標：**

【專業素養4】4-1 應用正向支持原理，共創安全、友善及對話之班級與學習環境，以養成學生良好品格及有效學習。、4-2 應用輔導原理及技巧進行學生輔導，以促進適性發展。

【專業素養5】5-1 思辨與認同專業倫理，以維護學生福祉。

**核心內容：**

【專業素養4】(1)幼兒園師生互動及班級文化、(2)幼兒園親職教育、家園合作及社區協力、(3)幼兒行為理解及輔導

【專業素養5】(1)教保服務人員自我省思及解決問題

**融入議題：**

多元文化教育

**課程中文名稱：幼兒園教材教法I**

**課程英文名稱：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in Preschool(I)**

**課程學分數：2學分**

(教育基礎課程：0學分 教育方法課程：0學分 教育實踐課程：2學分)

**選修別：必修**

**課程概述：**

本課程旨在培養學生建構教學的能力，促使學生探究幼兒園之課程與教學取向，認識社會、情緒和語文等領域之能力發展、相關學習理論以及教材教法(教學目標、內容與方法等)、熟悉幼兒園教學材料(繪本、教具、坊間教材等)，以協助學生具備撰寫教學活動設計之能力。課程將介紹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之內容，課程亦安排學生至幼兒園見習，熟悉幼兒園的教學情境。

**先修課程：**

如所列課程：幼兒教保概論、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課程大綱：**

1. 新課綱架構與精神(社會建構論、遊戲)
2. 幼兒園教學方法與型態(幼兒創造性教學之理論與教學實例)
3. 社會領域教材教法
4. 情緒領域教材教法
5. 語文領域教材教法

**素養指標：**

【專業素養3】3-1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規劃素養導向課程、教學及評量。、3-4 應用多元教學策略、教學媒材及學習科技，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

【專業素養5】5-3 透過教育實踐與省思，以發展溝通、團隊合作、問題解決與持續專業成長之意願與能力。

**核心內容：**

【專業素養3】(6)幼兒園課程規劃及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7)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及教材教法之應用

【專業素養5】(1)教保服務人員自我省思及解決問題

**融入議題：**

家庭教育、閱讀素養

**課程中文名稱：幼兒園教材教法Ⅱ**

**課程英文名稱：Teaching Materials and Methods in Preschool(Ⅱ)**

**課程學分數：2學分**

(教育基礎課程：0學分 教育方法課程：0學分 教育實踐課程：2學分)

**選修別：必修**

**課程概述：**

本課程旨在培養學生建構教學的能力，學習幼兒園之探究課程之教學取向，認識身體動作與健康、美感和認知等領域之能力發展、了解相關學習理論以及教學法、並熟悉幼兒園教學材料(繪本、教具、坊間教材等)。課程主題含括協助學生編寫教學活動設計，並結合創造性教學理論與統整性課程之概念，設計、執行和評量跨領域之教學計劃，並至幼兒園進行試教。

**先修課程：**

如所列課程：幼兒教保概論、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課程大綱：**

1. 身體動作與健康領域教材教法
2. 美感領域教材教法
3. 認知領域教材教法
4. 幼兒園試教

**素養指標：**

【專業素養3】3-1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規劃素養導向課程、教學及評量。、3-4 應用多元教學策略、教學媒材及學習科技，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

【專業素養5】5-3 透過教育實踐與省思，以發展溝通、團隊合作、問題解決與持續專業成長之意願與能力。

**核心內容：**

【專業素養3】(6)幼兒園課程規劃及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7)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及教材教法之應用

【專業素養5】(1)教保服務人員自我省思及解決問題

**融入議題：**

安全教育、藝術與美感教育

**課程中文名稱：教保專業倫理**

**課程英文名稱：Professional Ethics of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and Care**

**課程學分數：2學分**

(教育基礎課程：0學分 教育方法課程：0學分 教育實踐課程：2學分)

**選修別：必修**

**課程概述：**

本課程旨在探討教保相關政策法規與倫理內涵，以提供學生理解教保服務人員之權利、義務、責任、專業規範以及幼兒與家長的權益，培養職前教保服務人員之專業認同、習得幼教理念與專業能力與態度，覺察並省思職場中的倫理議題，獲得合宜的情緒表達與職場溝通能力，具備專業倫理素養，以良好的專業知能在進入幼教職場後提供幼兒專業的學習品質。

**先修課程：**

無先修課程：

**課程大綱：**

1. 幼兒教育專業倫理守則
2. 中華民國幼兒教育專業倫理守則
3. 專業倫理議題思考策略：對幼兒的倫理、對家庭的倫理、對同事的倫理、對社會的倫理
4. 自己與他人情緒的認識
5. 人際溝通技巧

**素養指標：**

【專業素養1】1-3 了解我國教育政策、法規及學校實務，以作為教育實踐基礎。

【專業素養5】5-1 思辨與認同專業倫理，以維護學生福祉。

**核心內容：**

【專業素養1】(3)主要幼兒教保服務政策、法規及實務。

【專業素養5】(1)教保服務人員自我省思及解決問題、(2)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發展社群及終身學習、(3)教保專業倫理及專業承諾

**融入議題：**

品德教育

**課程中文名稱：幼兒園教保實習**

**課程英文名稱：Practicum in Preschool**

**課程學分數：4學分**

(教育基礎課程：0學分 教育方法課程：0學分 教育實踐課程：4學分)

**選修別：必修**

**課程概述：**

本課程旨在引導學生將教保理論轉化為實務教學，主要透過進園實地實習、進班試教，實際參與幼兒園日常教保活動等方式，協助學生熟悉幼兒園的教保實務之運作、提升教保活動之規劃與實踐能力、培養教師專業倫理及省思能力。並透過與園所專業人員互動及製作專業檔案的歷程，建立職場溝通、及教保職涯規劃之能力。

**先修課程：**

如所列課程：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幼兒園教材教法I、幼兒園教材教法II

**課程大綱：**

1. 幼兒園實務、課程發展與課程設計、幼兒園品質評估
2. 優質園所參訪
3. 實習幼兒園實地實習
4. 教保活動設計、試教與保育實作、回顧與省思
5. 專業檔案之規劃與製作

**素養指標：**

- 【專業素養2】2-1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與文化背景之差異，以作為教學及輔導之依據。
- 【專業素養3】3-1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規劃素養導向課程、教學及評量。
- 【專業素養4】4-1 應用正向支持原理，共創安全、友善及對話之班級與學習環境，以養成學生良好品格及有效學習。
- 【專業素養5】5-1 思辨與認同專業倫理，以維護學生福祉。、5-3 透過教育實踐與省思，以發展溝通、團隊合作、問題解決與持續專業成長之意願與及能力。

**核心內容：**

- 【專業素養2】(2)幼兒健康促進、安全與保護、常見健康問題及照護方法。、(4)幼兒觀察
- 【專業素養3】(2)幼兒遊戲、(3)幼兒學習環境之理論基礎及規劃原則
- 【專業素養4】(1)幼兒園師生互動及班級文化
- 【專業素養5】(1)教保服務人員自我省思及解決問題、(3)教保專業倫理及專業承諾

**融入議題：**

性別平等教育、環境教育、品德教育、生命教育、生涯規劃教育、多元文化教育、藝術與美感教育、生活教育

國立清華大學 108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出席人員名單

※應到 96 人

單位	代表姓名
主席	焦傳金教務長
理學院	數學系潘戎衍主任、物理系/天文所 <sup>*</sup> 余怡德主任/所長、化學系林俊成主任、統計所銀慶剛所長、理學院學士班蔡易州主任、先進光源學位學程蔡孟傑主任、計科所葉麗琴所長
工學院	化工系劉英麟主任、材料系/前瞻功能材料產業博士學程 <sup>*</sup> 張守一主任、動機系丁川康主任、工工系吳建璋主任、奈微所李昇憲所長、醫工所李國賓所長、全球營運碩士學程林東盈主任、工學院學士班林昭安主任
原子科學院	工科系巫勇賢主任、醫環系邱信程主任、核工所許榮鈞所長、分環所李清福所長原科院學士班吳劍侯主任
人文社會學院	中文系李貞慧主任、外語系林惠芬主任、歷史所毛傳慧所長、語言所張月琴所長、社會所沈秀華所長、人類所臧振華所長、哲學所陳思廷所長、台文所王惠珍所長、台研教陳中民主任、人社院學士班王俊秀主任、亞際文化碩士學程李卓穎主任、華文文學研究所林佳儀所長
生命科學院	生科系殷獻生主任、分醫所 <sup>*</sup> 焦傳金所長、生技所汪宏達所長、生資所孫玉珠所長、分生所林立元所長、系神所所長羅中泉主任、生科院學士班楊嘉鈴主任、醫科系陳令儀主任、生技產業博士學程江安世主任
電機資訊學院	資訊系王廷基主任、電機系劉靖家主任、電子所盧向成所長、通訊所洪樂文所長、資應所邱瀟德所長、資安所孫宏民所長、光電所林凡異所長、電資院學士班韓永楷主任
科技管理學院	科管所胡美智所長、科法所陳仲嶙所長、計財系張焯然主任、服科所林哲群所長、經濟系/EMBA <sup>*</sup> 林世昌主任/執行長、科管院學士班廖肇寧主任、IMBA吳清炎主任、MBA李傳楷主任、財務金融碩士在職專班黃裕烈主任、公共政策與管理碩士在職專班吳世英主任
竹師教育學院	教科系顏國樑主任、幼教系周育如主任、特教系陳國龍主任、心諮系張婉菁主任、體育系邱文信主任、學前特教碩士在職學程林紀慧主任、英教系周秋惠主任、環文系闕雅文主任、數理所王姿陵所長、臺語所劉秀雪所長、學科所陳素燕所長、竹師教育學院學士班王子華主任、華德福教育碩士在職學位學程成虹飛主任
藝術學院	藝設系蕭銘芑主任、音樂系張芳宇主任、藝術學院學士班陶亞倫主任
清華學院	通識中心翁曉玲主任、體育室邱文信主任、語文中心蔡英俊主任、清華學院學士班李紫原主任、清華學院國際學士班陳淑娟主任
教務處	跨院國際博/碩士班學位學程李瑞光主任、智慧製造跨院高階主管碩士在職學位學程簡禎富主任
系所調整院務中心	應數系 <sup>*</sup> 葉麗琴主任、應科系楊樹森主任、科技所 <sup>*</sup> 李清福所長、中國語文學系 <sup>*</sup> 林佳儀主任
學生代表	人社院學士班朱廷峻同學、吳家豪同學、蔣秉翰同學、王致凱同學、黃子庭同學、應用數學系張評皓同學、電機系林宗暉同學、外語系王婕芳同學、科管院學士班賴永岫同學、社會所蔡承翰同學、經濟系吳昶諒同學、教育學院學士班程議瑩同學

<sup>\*</sup>標式為同一人兼任兩單位主管，計應到人數 1 人。